

南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 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南澳县人民政府

2021 年 2 月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2
第一节 “十三五”期间发展情况	2
第二节 机遇与挑战	11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1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5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6
第三节 战略定位	17
第四节 发展目标	20
第三章 优化全域发展战略格局	24
第一节 优化县域“一带两翼”国土空间格局	24
第二节 引导六大特色组团集聚发展	26
第四章 坚持创新发展，构建现代蓝色产业体系	29
第一节 打造国际化全域旅游产业链	29
第二节 完善区域国际商贸服务链	34
第三节 培育科技创新孵化产业链	36
第四节 塑造数字化农渔加工产业链	37
第五章 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拓展区域合作新空间 ..	41
第一节 探索与湾区城市合作新模式	41
第二节 主动参与区域协作	44
第三节 创新区域合作发展新机制	45
第六章 推进内联外通，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47
第一节 构建海陆空联动的内联外通交通动脉	47
第二节 完善水利保障体系	49

第三节	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51
第四节	完善智慧基础设施建设	51
第七章	推动绿色发展，营造高质量生态环境	54
第一节	构建海陆生态安全格局	54
第二节	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	56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58
第四节	加快绿色生态发展体制机制创新	59
第八章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61
第一节	构建县镇村三级联动发展体系	61
第二节	推动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63
第三节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64
第四节	健全城乡融合机制	67
第九章	全面深化改革，营造公平高效营商环境	70
第一节	加快营商环境体制机制创新	70
第二节	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	73
第三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75
第十章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增进民生福祉	77
第一节	推进教育事业均衡协调发展	77
第二节	推动医疗卫生事业优质发展	79
第三节	推进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	82
第四节	实现民生保障水平全面提升	84
第五节	保障社会安全稳定发展	89
第十一章	强化实施保障	94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94
第二节	建立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94
第三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95
第四节	建立科学合理考核机制	95

附件：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95

序 言

《南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共南澳县委关于制定南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重点明确“十四五”时期南澳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发展要求，谋划部署重点任务，并对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进行展望，是战略性、纲领性和综合性规划，是南澳县人民政府履行经济条件、市场监督、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蓝图和全县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全县人民团结奋进，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重大成就。“十四五”时期，世界局势动荡多变，我国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对南澳县来说，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国内外大势，抓住机遇，应对挑战，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上的绿色生态发展高地。

第一节 “十三五”期间发展情况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及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南澳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围绕建设“生态型海洋经济强县”和“国际知名旅游海岛”的目标，主动适应新常态，全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经过努力，经济实力、基础设施、城乡面貌和民生福祉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就，为“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国民经济稳步发展，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2020年，南澳县地区生产总值达 32.57 亿元，完成“十三五”地区生产总值 22.12 亿元的目标。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由“十二五”期间的 65 亿元增加到近 90 亿元。全县民生投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由 2015 年的 70.9% 增加至 2020 年的 83.7%。脱贫攻坚战成效明显，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 696 户 1848 人全部实现脱贫，5 个省定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并建成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1.8 万元、1.4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44.2%、53.1%。

——特色产业质效齐升，多元化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十三五”期间，一批特色鲜明、产品优质的主导产业已初具规模。海水养殖业渐成规模，建成全国最大县级太平洋牡蛎养殖基地、全省最大藻类养殖基地；“南澳牡蛎”被列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被授予“2018 年度广东省最具影响力渔业区域性公用品牌”称号；“南澳紫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顺利通过核准公告，实现我市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领域零的突破。以风电工业为主的特色工业成为南澳县三大支柱产业之一，大唐、三峡、华能海上风电项目顺利签约，其中大唐南澳勒门 I 海上风电项目已开工；陆域风电场现有风力发电机组 231 台，装机容量 17 万千瓦，有力地促进了海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和“生态岛”的建设。以特色旅游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高速发展，通过探索“旅游+体育”发展模式，大力发展水上运动，五年期间共举办国际国内各类运动赛事 83 场；全力推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智慧海岛建设逐步推进，“一部手机游南澳”小

程序启动上线。

——创新载体建设稳步推进，自主创新能力逐步增强。

“十三五”期间，南澳县高度重视发展海洋生态经济和生物领域的产学研结合工作，推动海洋捕捞、海水养殖、特色农产品种植技术创新，相继建成“农业部贝类产业技术体系汕头实验站”“农业部藻类产业技术体系汕头实验站”“广东省亚热带贝藻类工程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培育出汕头市第一个自主培育、汕头大学第一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级水产新品种“南澳金贝”，年均经济效益达10亿元，新品种推广至本省及福建、海南等地养殖，并跟随“一带一路”到马来西亚，成为我国第一个走出国门的贝类新品种，研发出南澳龙须菜国家水产新品种，成为广东省最大的栽培基地。

——道路交通体系初步形成，配套设施建设不断完善。

完成环岛公路路面改造及南线路段沥青罩面工程，与南澳大桥一并被评选为首批十条“广东最美旅游公路”，全县形成“一环一横三纵”的路网格局；完成环城东路、金龙路、瑞祥路、隆澳大街等一批省道、县道和“四好农村路”的改造提升工程，推进龙门路道路改造及景观配套工程、龙滨路延伸段等道路建设；汽车客运综合站一期工程基本完工，建成一批停车场、停车位，开通岛内岛外公交线路10条，其中8条分别直达全市6区，公交电动化率在全市率先达到100%。旅游配套设施方面，建成青澳美丽海湾、海丝文化广场、旭日广场、启航广场等一批休闲旅游项目；完成环岛景观、旅

游公路、旅游公厕等配套设施建设；启用南澳大桥 ETC 业务和海岛国家森林公园智慧票务系统。

——**内外开放局面不断拓展，外贸发展迅速。**着力加强品牌建设，外贸业务得以拓展，进出口总额从 2015 年 0.26 亿元到 2020 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1.71 亿元，超额完成“十三五”预期目标值。近年来，南澳县在对台贸易上先行先试，第 18 届南澳论坛列入国台办 2019 年全国对台交流重点项目；2017 年 8 月重启南澳县对台小额贸易，积极向上争取在前江对台小额贸易点实施更开放管理措施和政策。

——**污染防治攻坚成效显著，生态优势持续扩大。**巩固提升“河长制”工作，扎实推进“湾长制”试点工作。完成垃圾填埋场扩容和渗滤液处理系统建设；实施垃圾外运出岛集中处理；完成青澳污水处理站扩容、中小河流一期、二期和后江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深澳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源头截污、雨污分流”工程等一批生态项目；推进“蓝色海湾”项目整治、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青澳湾沙滩入选第一批“2020 年广东美丽海滩共建行动”试点海滩；近零碳排放示范区项目全面推进，并作为先进典型在全国研讨会上作经验交流。落实汕头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部署，启动生态检察督查，完成裸露山体复绿施工，补植复绿管养机制进一步健全；实施中央森林抚育、省级森林碳汇林造林、生态景观林带等项目，拥有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 9.49 万亩；黄花山林场被广东省林业局认定为“2019 年广东省森林康养

基地（试点）”单位；2020 年成功入选全国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建设县；助力汕头顺利获得“国家森林城市”称号。当前，南澳森林覆盖率、林木绿化率均达到 72%，空气质量稳居全市第一，饮用水源水质达国家二类标准，近海海域水质达国家标准。

——乡村振兴高效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取得新成就。“十三五”期间，南澳县基本完成第一批 4 个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任务和 23 个干净整洁村整治任务，启动建设第二批 8 个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村及乡村振兴示范片形象提升工程。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完成“三清三拆三整治”“村道路面硬化”“厕所革命”等工作。2019 年被列入广东省第一批“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县”，其中，森林公园管委黄花山村被认定为第一批“国家森林乡村”，深澳镇后花园村被评为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和“广东美丽乡村特色村”，南澳县海韵乡村精品线路被评为“广东美丽乡村精品线路”，2020 年南澳县先后入选广东省、国家两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结合特色优势农业，推动南澳冷链物流中心基地项目落地，积极创建“南澳县茶叶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营商环境优化，形成改革创新“南澳品牌”。南澳县充分积极发挥特区对外开放“窗口”作用，开展建设“广东省海洋经济科学发展综合试验示范区”“广东省滨海旅游示范景区”“广东省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及“海峡两岸交流

基地”等项目，政策和平台优势突出。“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加快推进，汕头政府在线（二期）上线运行，“粤省事”“广东政务服务网”推广应用。营商环境全面优化，企业开办时间压缩为1个工作日。国地税正式合并，实现办税服务厅“一厅通办”、12366服务热线“一键咨询”、电子税务局“一网通办”、纳税辅导“一支团队”、征管执法“一个标准”、税费业务“一次受理”、办税事项“一扫即知”。在全市率先完成农村信用联社改制，率先创立广东南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挂牌营业。南澳县女子民兵连的做法被广东省军区作为宣传培养重大典型，连续三届蝉联“全国双拥模范县”称号。

——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建立，民生保障能力大幅提升。医疗条件显著改善，建成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人民医院综合楼改扩建工程和住院大楼，120急救体系投入使用，打造岛内“15分钟急救圈”，率先在全市基层医院建成“远程医学中心”，并完成首例远程会诊，2019年南澳县被列入国家第一批紧密型医共体试点县，全面启动南澳县紧密型医共体建设，2020年，“南澳县医共体总医院”揭牌成立。教育强县战略进一步推进，全县教育强镇覆盖率100%，获评“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广东省教育强县”。社会各项保障制度得到不断落实，城镇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100%，基本保险覆盖率达到99%。镇村两级的公共服务平台实行“一站式”窗口服务，实现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社区全面覆盖。

社会治理全面加强，被确定为全国首批、全省唯一的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试点单位，连续4年获评全国信访“三无”县，群众安全感位居全省前列，成为全市乃至全省最稳定、最安全地区之一。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加强，债务存量积极化解，全县非法集资风险和互联网金融风险总体可控，房地产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

专栏 1：南澳县“十三五”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十三五”规划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完成情况		
指标		目标属性	2015年统计	2020年目标	五年年均增长	2020年实际值	五年年均增长	是否完成目标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预期性	15.8	22.1	7	32.6	5.1	是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预期性	2.6	3.5	6.5	5.1	4.9	是
	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预期性	39.3	45	-	47.2	-	是
	工业总产值（亿元）	预期性	8.2	8.6	1	7.3	1.4	否
	农业总产值（亿元）	预期性	16.5	19.13	3	23.1	2.7	是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亿元）	预期性	2.14	3	7	2.8	6.3	否
	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预期性	64.8	95	累计增长47%	89.4	累计增长43.2%	否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预期性	19.9	33.6	11	18.1	5.1	否
	外贸进口总额（万元）	预期性	217	371	10	1249	42.3	是
	外贸出口总额（万元）	预期性	2232	3666	9	15824	47.6	是
人民	人口自然增长率（‰）	约束性	5	13	≤13	3.2	-	是

生活	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岁）	预期性	75	76 岁左右	—	76	—	是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万元）	预期性	0.9	1.4	9	1.4	8.9	是
	城镇居民人均纯收入（万元）	预期性	1.2	1.9	9	1.8	7.6	否
	城镇登记失业率（%）	约束性	2.4	≤3	—	2.5	—	是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约束性	98.5	98	—	99	—	是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覆盖率（%）	约束性	100	100	—	100	—	是
	每万人口拥有医生数（人）	预期性	18.1	19	—	19.3	—	是
社会发展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约束性	95	97	—	97.5	—	是
	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下降（%）	约束性	下降 3.5%	五年下降 8%	—	五年下降 13.7%	—	是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处理率（%）	约束性	85	90	—	100	—	是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约束性	90.6	92	—	93.7	—	是
	森林覆盖率（%）	约束性	77	75	—	72	—	是
	城市人均公共绿地面积（m ² ）	约束性	9	17	—	17	—	是
注： 1. 2020 年数为快报数； 2. 2018 年新一轮二类调查时按程序把 492.48 公顷已被征占用的林地剔除。								

二、存在问题

“十三五”期间，南澳县社会经济发展取得一定成就，但仍存在不少问题亟待解决。

——综合经济基础较为薄弱。南澳县经济总量小，基础

相对较差，南澳县地区生产总值仅为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 1% 左右。产业结构仍需优化，旅游业主导作用有待提高，休闲农业、观光农业等仍处于初级发展水平，对全县经济拉动、支撑作用有限。规上限上企业数量少，海水产品深加工业等具有资源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未成规模，企业小而分散、产品结构单一、产业效益不明显，对全县经济的带动能力不强，缺乏经济发展后劲。

——**基础设施短板制约发展。**尽管南澳大桥的建成解决了陆岛交通快捷连通问题，但全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存在进岛通道单一、港航设施不足等问题，慢行旅游交通系统、智慧交通体系等短板突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机制有待完善，电网、水网、通讯网络的应急能力仍然偏低，农村基础设施普遍存在重建轻管的现象，综合服务设施水平尚未能适应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需求，岛屿综合承载力受到严重制约。

——**资源环境压力持续增大。**南澳大桥通车之后给南澳县发展注入新的生机活力，但随着车流、人流、物流的大幅增加，经济发展与土地、能源、环保的矛盾日益凸显。南澳县地域面积小，可利用开发土地资源相对有限，随着资源约束进一步加剧，土地资源匮乏制约着南澳县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基础设施配套。

——**人力资源有限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南澳企业数量少，产业链条短，可提供就业岗位总量不多且选择性较为单一。

专业技术人才缺口较大，现有科研机构数量少，分布零散，社会化、专业化的第三方技术转移机构发展迟缓，导致本地科研团队尚未培养起来，制约了我县高端技术的发展。旅游人才结构不尽合理，规划建设、宣传策划、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旅游专业人才缺乏。

第二节 机遇与挑战

随着汕头市作为省域副中心城市的战略地位全面提升，南澳县作为汕头市“一带两极”战略新格局中的增长极，也将面临着全新的发展机遇，与此同时，国内外社会经济环境的剧烈变化也为南澳县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

一、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要充分抓住国家赋予汕头市作为现代沿海经济带上重要增长极，以及南澳县作为汕头市重要增长极的机遇，发挥作为广东深入推进面向港澳台及“一带一路”地区几何中心点的地缘优势，以高质量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区为结合点，打开新时期南澳县推进汕头市融入内外需双循环发展新格局。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南澳县注入强劲的外部动力。2020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汕头视察时进一步提出，“要充分利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共建‘一带一路’等重大机遇，

找准定位，扬长避短，以更大魄力、在更高起点上推进改革开放，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依托沿海铁路、高等级公路和重要港口，实现粤港澳大湾区与海峡西岸城市群和北部湾城市群联动发展”，在全省一盘棋的指导下，南澳县同时具备海上丝绸之路重要节点、“粤港澳大湾区——汕潮揭城市群——厦漳泉城市群”城市群、海峡西岸经济区、沿海经济带、经济特区的属性，在“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南澳县对内将深入辐射东南沿海内陆地区，对外将融入“一带一路”、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区域经济合作，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延伸区的桥头堡。

——重视和发挥华侨纽带作用为南澳县开展经贸活动带来外部机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汕头经济特区要根据新的实际做好‘侨’的文章，加强海外华侨工作，引导和激励他们在支持和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弘扬中华文化、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密切中外交流合作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十九大报告提出，“大陆和台湾是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我们将持续推进两岸各领域交流合作，深化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增进同胞亲情和福祉，拉近同胞心灵距离，增强对命运共同体的认知”。南澳县作为著名的侨乡，依托港澳台几何中心点的独特优势，对外开放程度、国际化水平将不断提

高，对台对侨全方位开展经贸文化交流活动将迎来良好的外部机遇。

——**汕头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有力提升南澳县战略地位。**广东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中，汕头市被定位为广东现代化沿海经济带东翼重要发展极和省域副中心城市，肩负探索协调广东区域发展、带动粤东地区转型升级的重大责任。随着汕头市“湾+带”联动优势的逐渐发挥和战略地位的全面提升，南澳县作为汕头市“一带两极”战略新格局中的增长极，也将面临着全新的发展机遇。

——**特区再出发为南澳县先行先试创造条件。**2018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提出，“要加快珠海、汕头两个经济特区发展，把汕头、湛江作为重要发展极，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经济特区不仅要继续办下去，而且要办得更好、办得水平更高”， 并就新时期经济特区建设提出十条发展建议。作为汕头经济特区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区再出发将为南澳县打造沿海经济带绿色增长极提供绝佳的战略机遇。

——**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南澳县创造美好发展前景。**当前，我国的旅游产业正从高速旅游增长阶段转向优质旅游发展阶段，旅游产品类型从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专项旅游过渡，产业潜力不断提升。作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

以及未来汕头经济发展的新空间 and 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南澳县正在全力打造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特色滨海旅游具有巨大的优质发展和价值提升空间。

二、面临挑战

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国内经济也面临多重挑战和困难，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国内需求疲弱，消费增速减慢，有效投资增长乏力，实体经济困难突出。国际国内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继续增加，为南澳县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汕头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紧密结合全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和汕头“一带两极”战略格局，紧紧围绕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上的绿色生态发展高地的定位，争当汕头文旅体产业融合发展排头兵、生态经济发展新标杆的目标，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花园岛的任务，推动南澳县在新发展阶段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为汕头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南澳县应有的

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县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走更高质量、更高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新路子。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以更高魄力、在更高起点上推进改革开放，加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发展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措施，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积极融入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全面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全面协调各领域工作和现代化建设，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战略定位

一、做好“旅游+”：争当汕头“文旅体”产业融合发展排头兵

以“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作为旅游高端化和品牌化发展目标，巩固提升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积极申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丰富“南澳游”精品产品，构建“旅游+”产业链，推动旅游与文化体育、康养医疗、渔农业、乡村等深度融合，全面构建共建共享的“大旅游”格局，积极扩充全域旅游内涵。培育多样化旅游新业态，实现从观光旅游到休闲度假旅游、从景区旅游到全域旅游的转变。

二、做好“海洋+”：建设“联合融湾”的汕头海上会客厅

发挥南澳地跨台海和粤港澳大湾区，为闽、粤、港澳、台中枢的优势区位，以汕头“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延伸区”和“海上丝绸之路重要门户”的定位为指导，积极导入粤港澳大湾区资源，拓展面向数百万海内外华人华侨台胞以及粤

港澳大湾区的消费市场。结合南澳山水兼备的环境优势，推动海峡西岸、汕潮揭等区域性展会在南澳设展或者分展会，建设国际化盛事博览交流基地，吸引粤港澳大湾区会展企业和知名会展项目集聚，促进会展上下游产业和相关配套产业集群发展。

三、做好“创新+”：建设特区探索开放政策的先行地

积极利用“范围较小、远离中心、影响可控”的试点条件，争取将南澳岛纳入自由贸易区管理，研究建立和国际通行规则的跨境投资、贸易机制，打造更加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争取扩大对台小额贸易等政策，落实“台湾商品销售展示中心”项目，引进粤、港、澳、闽、台地区和国内外其他地区的企业到南澳投资创业。争取免税购物岛、旅客过境免签、国际邮轮停靠港、无居民海岛使用权市场化出让试点等政策。谋划无居民海岛整岛旅游开发，探索完善用海用岛市场化配置制度。探索服务贸易新模式和区域合作新机制，发展自由贸易，建设大湾区向粤东地区产业辐射转移的重要节点以及粤台经贸合作的桥头堡。

四、做好“生态+”：坚持绿色发展，打造生态经济发展新标杆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自

然资源的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相协调，污染防治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实现海岛生态环境的整体优化。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以资源的保护为前提和核心，推动产业低碳化和低碳产业发展。优化调整能源结构，大幅提高新能源比重，构建安全、绿色、集约、高效的“清洁能源岛”。健全生态环境资源监管体系，着力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建立陆海统筹的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污染防治区域联动机制，促进陆海一体化保护和发展，打造更多生态建设“南澳样本”。

五、做好“智慧+”：高起点谋划 5G 布局，推进数字化赋能产业转型

利用国家“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的政策机遇，以“全覆盖、全连通、大容量”的高标准，超前部署 5G 通信网络，全面推广 IPv6（第六代互联网协议）应用，推进光纤网络万兆覆盖，打造高标准、高质量的新一代信息通信网络。支持电信运营、制造、农渔业领域的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开展技术、设备、产业研发、服务创新及综合应用示范。推动 5G 应用落地，建设 5G+智慧政务、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物流等基础应用。推进数字化赋能大农业转型，推进智慧海洋建设，加快培育新兴海洋产业。

第四节 发展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战略安排，展望二〇三五年，我县要和国家、省、市一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经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产业结构日趋合理，现代渔农产业竞争优势明显，全域旅游产业体系全面形成，旅游产业竞争力和知名度显著提高，海洋经济持续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建成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开放型经济竞争力不断提升，对台交流合作领域不断拓宽。生态示范区品牌效应更加凸显，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人民收入水平大幅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建成更具支撑力的旅游强县、生态强县、海洋强县、体育强县，建成更具获得感的教育强县、文化强县、人才强县、质量强县，建成更具安全感的健康南澳、法治南澳、平安南澳、美丽南澳。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国内外发展趋势和南澳发展条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十四五”期间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一、“十四五”中期目标（2023 年）

现代旅游休闲产业体系初步形成，面向港澳台及国际的

会议会展、商务服务、滨海娱乐等服务业加快集聚，国际化旅游经营管理和 service 标准初步形成。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初具规模，海洋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初步建立。农渔业发展迈上新台阶，乡村振兴和城乡一体化取得明显成效。到“十四五”中期，南澳 GDP 超 36 亿元。

二、“十四五”期末目标（2025 年）

建成具有美誉度的海岛旅游目的地，在争取重大政策和先行先试方面实现更大突破。旅游休闲产业成为经济支柱产业，综合带动作用逐步提升。历史人文底蕴得到深刻挖掘，特色文化产品不断开发，特色民俗、酒店等业态快速发展，康体、养生、养老等产业初见集聚效应。农渔业、海洋产业等优势产业规模和影响力加快提升。到“十四五”期末，南澳 GDP 超 39 亿元。

专栏 2：南澳县“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预测及目标建议

类别	序号	名称	2020 年快报数	2025 年目标值		属性
				绝对值	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32.6	39.6	4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5.1	6.2	4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年)	11	16	8	预期性
	4	农业总产值（亿元）	23.1	24.3	1	预期性
	5	工业总产值（亿元）	7.3	9.3	5	预期性
	6	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47.2	50.3	—	预期性
	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2	102	—	约束性
	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8	3.4	4	预期性
	9	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89.4	121.5	8	预期性
	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8.1	29.2	10	预期性
	11	全年接待游客数量（万人次）	781	1045	6	预期性
	12	外贸出口总额（亿元）	1.6	2.0	5	预期性
创新驱动发展	13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5	—	预期性
	14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个）	—	1	—	预期性
	15	科技进步贡献率(%)	—	5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6	常住人口数（万人）	6.4	6.7	1	预期性
	1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7.2	77.5	—	预期性
	18	民生投入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	83.7	>80	—	预期性
	19	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岁）	76	77	—	预期性
	2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498	24241	8	预期性

	21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1.2	1.1	—	约束性
	22	城镇登记失业率（%）	2.5	<3	—	约束性
	25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2	—	约束性
	24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7.5	99	—	预期性
	25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99	100	—	预期性
	26	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100	—	预期性
	27	城镇棚户住房改造（套）	—	完成市下达目标	—	约束性
	28	人均文化教育传媒财政支出（元）	705	778	2	预期性
	29	农村生活饮用水合格率（%）	—	>90	—	预期性
	30	每万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9.3	23	—	预期性
资源环境	31	耕地保有量（亩）	6210	6210	—	约束性
	32	森林覆盖率（%）	72	72	—	约束性
	33	城市人均公共绿地面积（m ² ）	17	25	—	约束性
	34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处理率（%）	100	100	—	约束性
	35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93.7	95	—	约束性
注：各项经济指标 2025 年目标值按 2020 年价测算						

第三章 优化全域发展战略格局

着力优化全域国土空间格局，环绕海岛，加快拓展全县发展空间，集聚打造六个主题特色鲜明、产城人文旅综合发展的特色组团。

第一节 优化县域“一带两翼”国土空间格局

一、完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

推进空间规划试点，构建统一高效、全面衔接的空间规划体系，实现“多规合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制度和政策，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要求，完善县国土空间规划。推进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试点等工作。完善南澎和无居民岛屿管理机制。

二、推进县域“一带两翼”国土空间格局

以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南澳国际海洋横渡运动岛为重要抓手，推进县域“一带两翼”国土空间格局的优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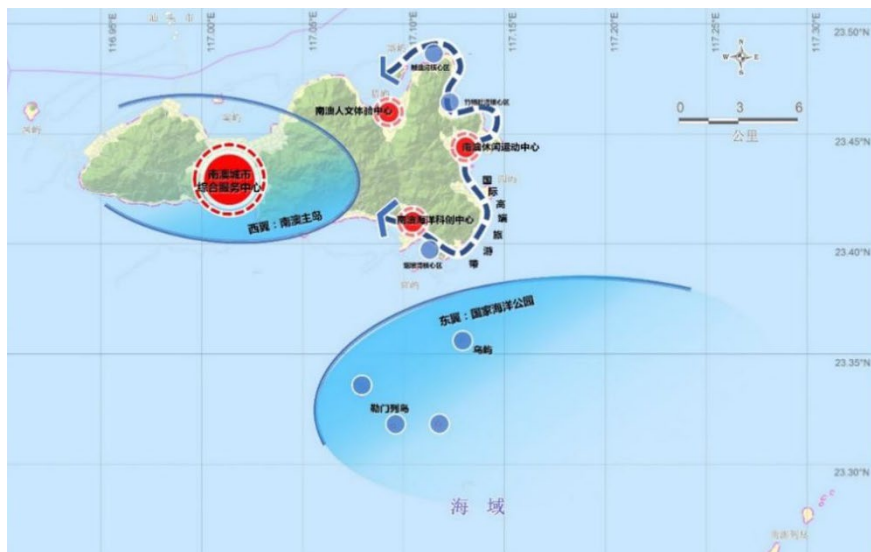


图 3-1 “一带两翼”的空间结构

——一带，国际高端旅游带。一带是范围为南澳北角山至烟墩湾码头沿岸长约26公里、沿山脊线至海岸线宽度在0.1-1.2公里之间的区域，总面积约为12平方公里，包括烟墩湾、青澳湾、竹栖肚湾、九溪澳湾等核心地段，作为高端旅游产业开发的集聚区、特区开放发展的前沿带以及南澳未来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两翼，东翼海洋主题公园及西翼南澳岛主岛。两翼是南澳生态安全屏障、牵引南澳全域旅游发展以及海陆统筹绿色发展的新载体。东翼包括平屿、乌屿、赤屿等候鸟省级自然保护区以及南澎列岛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相关海域，以保护候鸟栖息地、珍稀水生野生动物以及海洋生物多样性为重点，在非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及缓冲区外无居民岛上探索低强度的旅游开发，发展旅游新业态。西翼范围包括除“一带”范围以外的所有南澳主岛区域，以黄花山国家森林公园为主

体片区，以环岛公路、县道、海洋岸线等为生态景观带，以古建筑古村落等为节点，打造“点-线-面”有机融合的主岛生态旅游综合体。

第二节 引导六大特色组团集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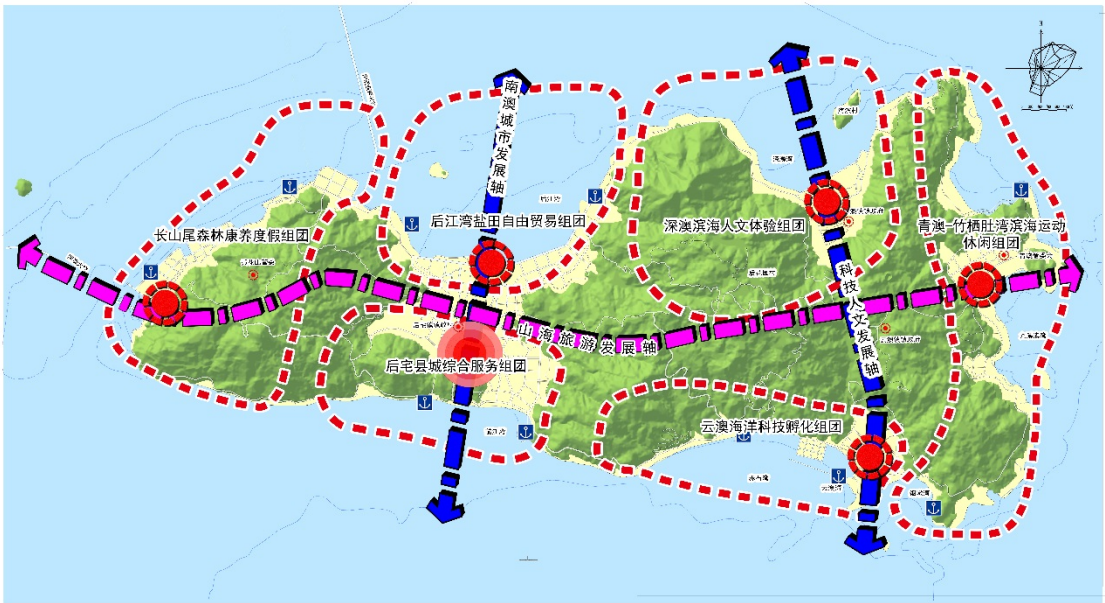


图 3-2 南澳县主岛特色功能布局图

——后宅县城综合服务组团。以现状后宅县城为核心，积极推进农渔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承担行政、居住、商贸、产业、金融、科教、信息等主要城市服务功能，同时为全岛提供酒店、商务、会展等旅游性综合服务。适度谋划海洋科技职业教育、国际滨海文化交流、旅游综合服务、体育竞赛表演服务、农业科技服务、农业对外开放合作等特色平台。

——龙门湾（后江湾盐田）自由贸易组团。作为县城综合服务拓展区，通过植入国际免税购物的相关理念，形成“后宅国际免税购物中心”。发展以对台对外交流、商贸合作为

主要功能。积极谋划国际化专业论坛、区域会展交易中心、国际免税 Mall（购物商场）、台湾商品销售展示中心、电子商务旅游购物中心、国际品牌折扣中心、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等项目落地。谋划打造以龙门湾商旅度假区、后江水域文旅综合体、羊屿康养度假区及西阁码头文化主题公园为核心的海上旅游湾区规划项目。

——**长山尾森林康养度假组团**。借助长山尾填海工程以及高起点、国际化的规划设计，打造山海一体的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形成南澳县集旅游接待服务、客流集散、形象展示为一体的旅游集散服务中心。依托南澳海岛国家森林公园的生态基础，培育以健康养生为基础、健康管理为特色、健康服务为配套的大健康产业体系，打造以高端度假、康体养生、健康管理等为特色的高端康养度假娱乐区。开发建设集度假、游憩、疗养、保健、养老、健身、娱乐等于一体的森林康养产品，完善森林康养产业链。

——**青澳滨海运动休闲组团**。借鉴海南岛、珠海横琴等先进发展与管理模式，积极发展水上运动、沙滩运动、陆上运动等，推进游艇俱乐部、海滨浴场、海上运动基地、海上极限运动俱乐部、青澳湾度假中心等项目落地，打造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区和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其中，青澳湾打造以海滨浴场、避暑度假、海洋运动、海底探险等为特色的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竹栖肚湾打造以高端度假、康体养生、健

健康管理等为特色的国际高端康养度假娱乐区。

——**深澳滨海人文体验组团。**以历史文化古镇为核心，深挖海防与海丝文化价值，加快上级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修复的资金支持，提升深澳古镇的文化底蕴。保护海岛传统文化的原真性，以后花园村为核心区域，整合覆盖后花园、松岭、圆山三个行政村及周边资源，打造具有当地山林农业特色的休闲体验旅游。培育非遗项目和传承人，积极开展面向公众的展演、体验、传习、讲座、培训等活动，推动海上艺术中心、艺术家联盟工作室、海洋教育科普基地等项目落地。衍生发展研学旅游，文化创意产业，加强旅游的可持续性，打造彰显、传承南澳优秀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

——**云澳现代渔港经济区组团。**依托云澳国家中心渔港，向上申请建设现代渔港经济区。加快生态蓝色牧场升级，发展海产品深加工业，共建海洋生物产业基地，引入物流配送企业，发展海产品物流园，完善海产品生鲜供货与物流体系，培育现代海洋全产业链；与科研平台合作，建设海洋科技研究基地，筑巢引凤建立海洋科技教育与试验区，搭建涉海科技成果转化和孵化服务平台。规划建设游轮基地、游艇码头，通过成立海钓公司、海上观光公司、游艇公司等，大力发展渔家乐、海钓、海上观光旅游等海上休闲旅游业务。

第四章 坚持创新发展，构建现代蓝色产业体系

发挥区域协作和海洋资源优势，以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为主抓手，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发展海洋新兴产业，重点推进在“全域旅游”“商贸服务”“创新科技孵化”“数字化农渔业”四个领域的产业生态创新，构建富有活力，蓬勃发展的蓝色产业体系。

第一节 打造国际化全域旅游产业链

一、拓展国际滨海游乐产业

——拓展高端化旅游体验项目。利用独特区位优势，推动“海上旅游枢纽”建设，推进邮轮旅游、游艇俱乐部、粤港澳游艇码头及客运码头等项目建设。开发游艇、低空飞行、水上飞机等高端化旅游体验项目。争取低空飞行政策，加快通用机场设施建设，逐步放宽游艇旅游、通用航空和低空旅游的航线管制，稳步开放海岛游。

——主题文化乐园产业开发。引入国内外大型旅游集团，布局以海丝文化、海洋文化、海洋生物、风车等为主题的大型乐园，推动主题剧场、馆场、酒店建设，吸引国际、国内游客长时间度假消费，打造区域乃至国际旅游消费枢纽。

——激活海岛旅游夜间经济。通过招商引资的方式引进夜间实景演出公园，在重点旅游区内设置通宵营业的娱乐演

艺场所，发展海岛露营、深夜食堂、夜间演出、乘船夜游等多种形式的夜间旅游产品，延长游客消费链条。全力营造全季旅游和发展夜间经济，消除南澳夜间、冬季旅游痛点，满足各年龄层游客，让旅游经济“闭环”。

——**推进外岛、无居民海岛的旅游开发。**谋划无居民海岛整岛旅游开发，开放包括旅游娱乐、养殖、基础设施建设等业态。建立海域使用权价值评估体系，争取开展无居民海岛使用权市场化出让试点工作，探索完善用海用岛市场化配置制度。

二、开发体育旅游盛事产业

——**打造国际知名体育度假地标。**建设一批体育生态长廊及运动休闲基地，积极引进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和海上体育娱乐运动项目，培育水上运动、沙滩排球、竞赛表演、健身休闲、旅游体验等产业经济，打造区域性赛事中心和国际赛区，构建集竞赛、培训、场馆服务到体育经济、体育研发、体育产品应用等新业态的全产业链。

——**打造南澳国际海洋横渡运动岛。**谋求与国内高端体育院校合作，争取在南澳设立分校或实训基地。探索建设南澳国际海洋横渡运动项目及产业发展，融合南澳景区景点资源，统筹谋划旅游体育赛事、运动社区、运动科研、俱乐部、博物馆、商学院等。

三、高质量发展文化产业

——发展传统文化体验游。深入挖掘南澳 I 号、宋井、猎屿统城、明清古城墙遗迹等地域历史浓厚的文化资源，加大南澳海域古沉船考古力度，以“南澳 I 号”为龙头，争取国家、省文物局启动云澳“三点金”“南澳 II 号”古沉船水下文物考古发掘。推进“南澳 I 号”“南澳海防史陈列”展陈升级，打造海丝建筑景观地标，推动海防、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旅游业发展。深入挖掘古丝绸之路驿站、“麒麟舞”等特色文化，拓展民俗文化产业内容。充分调动企业主体作用，打造一批文旅深度融合的主题娱乐、观光路线、节展活动、演艺精品和纪念品工艺品，推动观光游向深度游、“打卡式”向“参与式”转变。举办丰富多样的海岛文化旅游节庆活动，打造系列文化旅游精品。

——培育文化创意产业平台。加快培育南澳文化创意发展平台，丰富文化创意商品发展模式。加强与潮州陶瓷产业、饶平闽粤文化创意产业、澄海动漫创意产业联动，将南澳后宅渔灯赛、车鼓舞、麒麟舞等非物质文化遺產活化发展，谋划开发文创衍生产品，形成独具南澳海岛及渔村特色的文化创意品牌。

——打造红色旅游线路。围绕红色教育传承、以红色旅游推动经济发展为目的，对红色史迹进行修缮保护，以黄花山抗日纪念馆、渔民革命史展览馆为亮点，有效串联红色革

命遗址，打造一条具有参观体验、研学教育等多功能的红色旅游精品线路。

——发展独具渔村特色的乡村旅游产业。加强历史文化镇村保护，建设一批乡村旅游示范村，打造一批独具特色的精品民宿、景观旅游名村、乡村民俗文化体验中心，发展渔家体验、农耕体验、制盐体验、亲子研学、特色民宿、乡村旅游创意等特色旅游产品，发展独具渔村特色的乡村旅游产业，打造集农林渔生产、休闲美食、康乐体验于一体的综合开发田园综合体。

专栏 3：南澳县特色文化体验目录
（一）历史文化资源 1. 象山文化遗址和东仔坑文化遗址等古人类文化遗址； 2. 深澳古城，明清两代闽粤总兵府城，共历 176 任总兵、副总兵，统率闽粤两省沿海地带的海防； 3. 郑成功招兵树，郑成功之父“郑芝龙”坊； 4. 深澳始建于明代万历年间的武帝庙、天后宫、城隍庙、南山寺等宗教建筑； 5. 南澳县海防史博物馆； 6. 宋井、南宋古太子楼遗址； 7. 黄花山森林公园鹰石山 900 多幅摩崖石刻； 8. 清戍台澎故兵墓园（忠魂园）； 9. 青澳湾宋丞相陆秀夫墓。 （二）民俗文化资源 1. 南澳海鲜美食，潮汕风味食品，干鲜海产，海岛特色的潮菜，渔民服饰； 2. 深澳海上渔村，海上珍珠养殖场，风力发电机模型、贝类工艺品；

3. 元宵节游神活动，天后宫与关帝庙定期庙会；
4. “麒麟舞”“舞龙舞狮”“车鼓舞”；
5. 南澳旅游文化节、南澳岛相思花节、每年一届的“开渔节”。

（三）红色文化资源

1. 山顶渔村，2017年12月被省委组织部定为“红色村”，曾是中共东江特委领导下开创的重要红色根据地，80多年前发生的南澳渔民暴动是中共革命史上重要的案例之一，也是东江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山顶渔村的渔民公馆已进行修缮，建成村史馆，成为具有参观体验、研学教育等多功能的红色教育基地；

2. 后宅镇宫前村，上世纪20年代末至30年代初，反封建反剥削的渔民革命运动就在这里发起。已建成渔民革命史展览馆；

3. 云澳中柱村，古老的天后宫（现在已经是南澳县文物保护单位）曾见证轰轰烈烈的渔民革命史；

4. 黄花山广东抗日第一仗主战场等遗址，黄花山抗日义勇军纪念馆。

四、打造森林康养度假产业

——**建设海岛型康养产业基地。**依托潮汕中医药发展底蕴，引入粤港澳大湾区相关大健康产业资源，结合南澳滨海森林特色环境，推进健康产业合作项目建设，打造集中医医疗、康体保健、文化禅修等为一体的健康养生产业基地。

——**推广森林康养休闲旅游。**按照“互联网+森林康养+度假+旅游”模式，搭建全县森林康养旅游服务信息平台。规划建设康养体验区，以“沐浴森林”“林区休闲”等为主要抓手，完善特色林区疗养步道、休憩养生场、林下瑜伽场、中草药园、山野户外运动等设施，科学发挥森林休闲养生保

健功能。

——**发展多元化文旅酒店业。**加强国际品牌和特色精品酒店引进，推行旅游住宿业的特许连锁经营和品牌化经营。依托森林、海岛、海洋等自然环境，引入古典、质朴、现代、渔村等多元化建筑风格元素，鼓励发展各类文化主题酒店，适度开发建设度假型酒店集群。提升民宿建设品质，同时引入青年旅社、酒店式公寓、自驾车营地、乡村旅馆等多样化的新型住宿设施。

第二节 完善区域国际商贸服务链

一、培育国际交流产业

——**引入国际化专业论坛。**充分利用南澳优质滨海休闲资源和自然环境禀赋，推动滨海旅游、海洋科技研发、海岛经济等领域的国际性、区域性专业论坛落户南澳。对重点论坛探索设立永久会址。加强与台湾宗亲组织、南澳台胞协会联系与交流，推动举办两岸民间合作论坛。

——**发展盛事产业。**抓住汕头举办亚青会的机遇，引入国际化体育旅游体验活动以及区域性乃至国际性的铁人三项、水上竞技比赛、环岛马拉松、徒步登山等体育赛事和活动，增强体育旅游体验及城市居民休闲运动功能。与港澳、台湾合作举办嘉年华、音乐节、艺术节等系列节事活动，打造永不落幕的节事盛会。

——**培育区域性会展产业。**积极承办国际化“侨”特色展会，做大做强“南澳论坛”，发展会展经济。培育 2-3 个区域知名的大型会展活动，推动海峡西岸、汕潮揭等区域性展会在南澳设展或者分展会，吸引粤港澳大湾区会展企业和知名会展项目集聚，发促进会展上下游产业和相关配套产业集群发展。

二、联动港澳台资源发展商贸服务业

——**拓展对台小额贸易。**设立对台贸易保税区（仓），加快台资引进。落实“台湾商品销售展示中心”项目，开展与澎湖、金门、马祖等点对点的通关对台贸易。制定出台推进对台小额贸易发展具体工作方案，加强与汕头及其他口岸单位协作。推进南澳对台经济综合开发区港区建设，规划建设多功能的后方配套设施。

——**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及贸易发展。**争取中央财政支持，健全“离岛旅客购物免税”“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推动南澳设立岛内和口岸进境免税店，建设“免税购物中心+国际配送中心+国际名品购物街”等项目，打造兼具港澳台旅游特色商品的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进一步引进粤港澳台优质采购商、物流商、营运商，发展商贸购物中心、免税购物商业街区、电子商务旅游购物中心和国际品牌折扣中心等业态。

——面向粤港澳台的后台型服务外包产业。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及台湾文化创意设计产业发展，建立面向粤港澳台的产业反向配套基地及服务外包基地。推动港澳台高端产品、零件在南澳进行组装、加工设计，在争取有关服务贸易自由化政策背景下，将产品推向国际。

第三节 培育科技创新孵化产业链

一、支持飞地型区域海洋科技合作平台建设

充分利用好现有“农业部贝类产业技术体系汕头实验站”“农业部藻类产业技术体系汕头实验站”等平台建设，通过飞地园区模式，加强南澳与涉海产业平台协作，共建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海洋生物产业基地。结合深蓝渔业发展，加大生物医药产业研发力度。

二、加快海洋科技重点研究基地和职业教育基地建设

培育数字海体、数字海岸、预报减灾、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海洋科技等海洋数据科技服务平台；适度发展海洋调查、环境监测、海洋测绘、海底勘探等智能海洋科技研究基地，推动海上风电、潮汐能、波浪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应用。依托海洋科技研究基地，建立全国一流的海洋科技类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以及南澳县渔民转产转业科研培训基地。

三、推进新能源产业发展

对陆上风机进行升级改造，逐步形成陆上风电产业园。推进近海风电场等新项目建设，逐步推进海上风电规模化发展，延伸海上风电全产业链，加强国际研发和大数据应用。完善风电技术开发及配套产业发展，形成整机与关键部件的基本配套。

第四节 塑造数字化农渔加工产业链

一、延伸海洋发展链条

——**微型现代海洋产业链铸链工程**。发挥云澳中心渔港、后江现代渔港作用，发展渔港经济。发展海产品深加工业，共建海洋生物产业基地，加速涉海产业链条闭合做强，培育集生态养殖、深水网箱养殖、精深加工、涉海服务于一体的微型现代海洋全产业链。

——**树立南澳的海产品加工品牌**。加强与海峡西岸、台湾等地合作，鼓励渔业龙头企业自主培育良种苗种，进一步提升南澳牡蛎、鲍鱼、扇贝等优质海产品的苗种繁育技术，并选择合适海域加快推广应用。鼓励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争创省部级以上品牌，提高自主品牌产品销售力度，借助节会、展会等手段，进一步拓展南澳紫菜、宅鱿、南澳牡蛎等南澳地方特色的优质水产加工品牌。

二、打造南澳特色农业品牌

——加大扶持传统农业力度。以发展粮食和经济作物生产、增加农民收入为主要目标，加大对传统品种的优化改良力度和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提升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地单位面积产量和品质，增加粮食总产量和传统农业发展后劲。

——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激活南澳与台湾农业合作渠道，加快引进有机农业、生态农业等企业资源与技术。结合南澳县农业产业结构和发展基础，大力推动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探索建设 5G 智慧农业试验区。采用“公司+基地或合作社+农户”“公司+农户”等模式，实现农业标准化生产。

——加强南澳特色农业品牌建设。深挖地方特色，加快形成“一镇一业”和“一村一品”的现代农业发展格局。围绕南澳宋茶、南澳金薯等特色优势农产品，培育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加强农业品牌商标注册、认证、监管、保护等环境的规范与管理。运用多渠道、精细化的管理思路开展品牌营销，在媒体及大型农产品交易会、博览会上加大对南澳特色品牌推介宣传。

三、完善农渔业专业服务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构建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

共同发展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鼓励工商资本到农村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经营的农业项目，提供区域性、系统性解决方案，与当地农户形成互惠共赢的产业共同体。

——**建立社会化综合服务平台**。鼓励以专业合作社等多种方式发展农业专业服务，通过社会化服务的方式有效推动农业的转型和升级。

——**拓宽农渔业线上线下营销渠道**。推动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供销e家”和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电子商务平台对接，主动融入“广东供销放心农产品产销对接网络”，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城乡商品双向流通。将农村电子商务跟物流新业态相结合，加快建设冷链物流现代产业园，形成农渔副产品购销网络，实现镇村冷链物流节点全覆盖。

专栏 4：构建现代蓝色产业体系发展方向

1. 旅游发展

南澳县旅游管理服务基地填海工程：通过围填海形式形成陆域开展建设，包括旅游管理服务中心（游客应急保障中心）、公共停车场、电动汽车客运中心、新能源充电桩等。

2. 商务服务

进口商品（台湾商品）展示中心：形成商品展示、直供、物流、配送一条龙的服务，建立全方位服务管道。建设仓储物流基地、文化创意园、博物馆及高端居住区、酒店、餐饮、休闲娱乐设施等，打造一个集商贸、文化、居住养生、旅游、购物、休闲于一体的两岸交流合作平台。

3. 商贸物流

南澳县冷链物流中心基地：包括冷库、水产品加工中心、制冰厂等，同时配套建设产品展示区、交易市场等。

4. 科技孵化

南澳县渔民转产转业科研培训基地填海工程：通过围填海形式形成陆域开展建设，建设南澳县渔民转产转业科研培训基地，包括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海产高技术中试基地、渔业科研培训基地、海峡两岸渔业科技合作示范中心等。

第五章 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拓展区域合作新空间

立足国内大市场，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落地机遇，主动对接“双区”战略部署，走进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推介南澳。深化南澳作为广东对台合作重要窗口作用，主动落实和配合做好国家对台工作发展战略。

第一节 探索与湾区城市合作新模式

一、深化与深圳深度交流协作

依托深汕合作机遇，借助深圳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大平台，吸引资金流、人才流、技术流、信息流等高端要素聚集，力争在大项目、好项目上取得新突破。党政“一把手”要主动洽谈、推动、协调重大项目、重大问题。坚持高端引领、高位嫁接，实施灵活多样的鼓励政策，争取大企业大集团在我县注册公司、设立总部，积蓄经济高质量发展动能。推动双方联合举办科技成果对接活动，合作实施一批重点研发项目，支撑重点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专栏 5：与深圳协作方向

1. 加强与深圳交通对接。提升与深圳等核心城市通达水平，加密与潮汕机场、汕头高铁站、汕头港的交通运输专线，引进游艇、海上飞机等新型交通方式，谋划建设南澳水上机场及直升机起降点；推动南澳对接深圳邮轮母港，建设国际邮轮南澳县停靠港，增加深圳港国际集装箱班轮停靠烟墩湾邮轮港区的航线，配置码头集输运通道、停车场等相关配套设施。

2. 构建融合发展产业格局。主动接受深圳先行区经济辐射和旅游相关产业转移。

（1）现代服务业：吸引深圳及珠三角龙头企业的配套企业、高端现代服务企业相关服务外包环节落户，提升南澳发展现代金融、总部经济、商务会展、商贸物流等现代服务业。与深圳联合开发精品旅游线路，共同开拓国内外客源市场。支持深圳市大型旅游企业参与建设南澳岛生态旅游区、主题公园等旅游项目。

（2）5G产业：争取与深圳共建 5G 产业园，建设垂直行业融合创新示范区及产业拓展区，打造一批“5G+应用场景”。

（3）风电产业：推进合作共建海上风电项目，推动南澳县建设全产业链海上风电创新产业园。

（4）农业：探索与深圳共建农产品市场供求信息双向平台，推进双方特色农副产品更便捷地进入对方市场。

3. 打造协同创新生态体系。推动在深圳的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在南澳建设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出台创新人才跨区域流动政策措施，促进人才顺畅有序流动。

二、探索与大湾区合作交流新模式

——**争取引进大湾区教育资源。**积极争取大湾区教育资源落户南澳，开展合作办学，探索与高校合作建设“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共建优势学科、联合实验室和协同创新研究中心等。支持以旅游餐饮服务、水产养殖技术等领域为重

点，开展与湾区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交流合作。鼓励南澳中小学校与大湾区中小学校结为“姊妹学校”，完善与大湾区中小学教师结对互助和任教交流制度，努力培养一批名校校长、名教师和骨干教师。

——**合作共推医养事业发展。**鼓励南澳县人民医院等重点医院与大湾区高水平医院合作发展区域医联体。结合南澳自然、人文优势，以康养度假区为载体建立高端医疗康体中心，打造服务大湾区的医养基地。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发展养老事业，通过公私合营等模式，与广州、深圳、香港等建立高端医疗合作机制，培育和引进一批高级医疗、保健和养生机构和人才，率先探索医养一体化机制。

——**探索与大湾区社会资本合作的新模式。**鼓励我县企业与湾区企业联合，在资本、技术、人才、市场等开展全方位合作，进一步开拓市场，提升产品科技含量，提升本土企业竞争力。加强县委县政府与大湾区特别是广州、深圳、港澳政府部门及民间社团高层合作交流，探索就具体合作事项建立对港澳的常态化长效沟通交流机制。定期举办工作会议和官方、民间交流互访，在区县级层面共建南澳与大湾区城市友好合作新机制。

第二节 主动参与区域协作

一、加强国际区域合作

发挥南澳作为“一带一路”重要节点的地位，积极探索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教育、农业、旅游交流平台，重点在旅游、环境保护、海洋渔业、人文交流、创新创业等领域开展合作。探索以“一带一路”国家为重点与国际游客数量挂钩的口岸奖励机制和成本收益双重约束下的交通拓展机制。联合港澳开辟海上旅游线路，拓展“一程多站”海上游线。加快建立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旅游管理体制，努力开拓海外高端客源市场，提升南澳旅游在国际旅游市场的知名度、美誉度。

二、深化南澳对台工作重要窗口作用

主动落实和配合做好国家对台工作发展战略，积极争取更加开放的贸易措施，申报离岛旅客免税购物政策试点，加强商品检验检疫平台的合作对接，力争建成对台小额贸易基地、台湾商品展示中心，营造“到南澳购买台湾商品”的旅游消费导向；推动与台湾在经贸、文化、旅游等多领域交流互动，引导台胞台企融入“双循环”浪潮。

三、做好“侨”的文章

南澳作为潮汕著名的侨乡，依托其优势，重视和发挥华侨纽带作用，全方位开展对侨经贸文化交流活动，通过侨交会等各种国内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向全世界华人华侨宣传推介南澳岛的旅游资源、特色产品、民俗风情、招商项目和宜商、宜居、宜业环境。

第三节 创新区域合作发展新机制

一、争取延伸自由贸易试验区政策

积极利用“范围较小、远离中心、影响可控”的试点条件，争取将南澳岛纳入自由贸易区管理，研究建立和国际通行规则的跨境投资、贸易机制，打造更加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充分发挥南澳作为海岛县和汕头特区新增长极的优势，积极复制推广大湾区、自贸区改革创新经验，率先试点探索在跨境贸易、投融资、财税政策、金融创新、出入境等方面建立与大湾区相适应的体制机制。把握汕头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契机，全力争取省、市相关扶持政策覆盖面拓展到南澳全域或重点区域。

二、不断优化过境免签政策

改进必须停留在所在行政区域内、“同口岸进，同口岸

出”的现行过境免签管理体制，探索从全国范围内任何免签口岸进、任何免签口岸出，切实发挥免签政策的统筹效能。逐步扩大有关口岸的过境免签时限和国家数量，不断缩小与先进地区的差距。

三、创新外商投资管理方式

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围绕医疗、教育、体育、文化、互联网、金融等重点领域，深化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对外开放，推动服务贸易加快发展。贯彻落实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

第六章 推进内联外通，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科学规划、适度超前、统筹安排的原则，构建内联外通的交通动脉，加快融入联通大湾区的综合交通网络。完善水利、能源等各项市政设施配套，以“5G”网络建设为抓手，建立智能高效、绿色畅达、覆盖城乡全域的基础设施网络。

第一节 构建海陆空联动的内联外通交通动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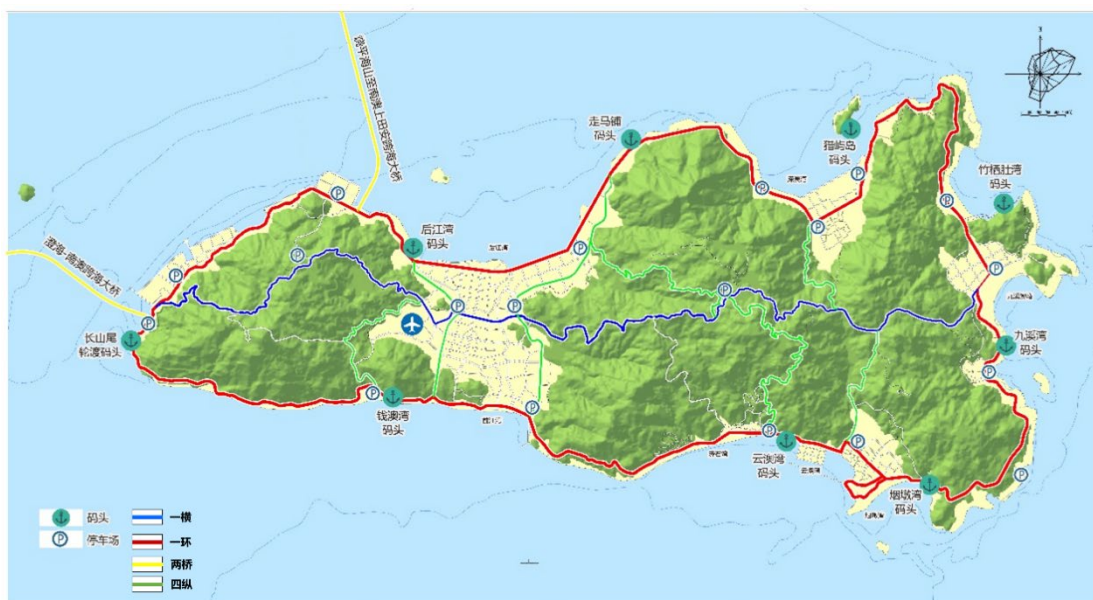


图6-1 “十四五”交通规划图

一、构建多元化高效率进岛通道

——完善区域交通通道。畅通南澳高速公路联络线、广东滨海旅游公路、南澳大桥附桥第二绿色通道，将海上客货滚装航线培育成为连接台湾、海峡西岸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的快捷通道。

——开辟陆海新通道。规划建设水上机场，争取设置直升机场，提供多模式的航空服务。推动游艇码头建设，发展水上娱乐客运。开展定制化游艇出行服务。依托南澳岛邮轮码头建设，打造连接都市圈海岸线的海上游线，拓展与厦门、泉州、惠州、深圳、广州乃至港澳台的“一程多站”旅游线路，完善港口集疏运网络和配套服务体系，将南澳建成集人流、物流于一体的交通网络。

二、完善绿色低碳的岛内路网

——打造“一环（环岛公路）一横（长青线）四纵（云深公路、环城东路、国道 G539 连接线、祥圆公路）”内部交通网络。强化城市网格化管理，构建贯通海岛东西走向、南北走向的主干路，打造一环一横四纵交通网络。完善景区景点、环岛公路、主街干道、背街小巷的扩容提升，重点化解环岛公路、景区道路在旅游旺季堵点、堵断，预留建设通道。启动祥圆战略公路、滨海旅游公路汕头段南澳支线建设。

——培育居游一体的公共交通体系。以地面交通系统为主体、旅游观光电车为补充，逐步建设轨道交通，建立安全通达、高效便捷、节能环保的“零距离换乘”的岛内观光客运服务系统，实现岛内各行政村“村村通公交”。

三、完善交通运输场站建设

——**完善货运枢纽建设。**推进县城客货运中心综合站场、镇村物流站场及卸货场建设。构建城乡一体的客货运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县、镇、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将客货运延伸到全部行政村。

——**统筹停车场站布局建设。**在南澳大桥澄海侧或东海岸建立主要停车场和交通换乘中心，控制非清洁能源汽车入岛。结合智慧交通建设，推进南澳环岛公路停车及服务配套系统建设，在岛内各主要景点、枢纽节点设置公共停车场、驿站、房车基地（配套服务区）等，建设港湾式停车站点。

四、打造智能交通应用示范区

开展智能网联交通效率优化示范应用，实现信号灯配时优化、车速引导、拥堵提醒。加快推进道路、公交、停车、港口物流、旅游的一体化智能交通建设。探索面向未来的智能出行服务新技术、新模式，建设安全、智能、共享的综合交通出行服务体系。

第二节 完善水利保障体系

一、构建节约集约高效的水资源利用体系

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和农业节水增效等重

点领域节约用水工作。推进农业水价改革，提高水务管理水平。强化用水过程管理，完善用水统计和监控。落实水效标识制度，逐步建立节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严格取缔国家明令淘汰的高耗水工艺、技术和产品。强化公众参与，建设一批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节水载体。建立节水保障机制，强化节水组织领导、法规制度和激励奖励保障。

二、建立可靠的供水保障体系

补齐水利设施短板，强化过海引水设施及配套引渠安全监管，建成环岛供水联通工程，完善岛内雨洪收集体系，建立集中式和分散式相结合的城乡供水网络。实施重点湖库除险加固工程，重点水库全面实施虹吸管取水。建立水质安全零风险的水利信息管理系统，强化水质监测和生物治理。全面实施城镇城区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巩固农村饮水安全，减轻水质二次污染。推进县城镇和重点景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增强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事件的应急供水能力。

三、建立生态化城市排水体系

以低冲击开发技术完善排洪沟渠，加强雨水资源的利用，并对水质状况预警预报和智能化管理。加快旅游酒店、景区、度假区等应用先进科学技术节能减排，促进生态旅游业低碳发展。完善污水二次利用设施，在城市绿化、景观补水、道

路洒水、居民日常洗车、消防、建筑以及工业等方面鼓励采用水质达标的二次处理后的中水，缓解非生活用水对于清洁淡水资源的消耗。

第三节 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积极发展风电、氢能等清洁能源，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智能创新的现代化能源体系。立足海上风电建设，合理开发海洋新能源，推进海岛道路照明和公共照明设施逐步应用风能与太阳能。研究对陆域风机到期科学妥当的解决方案，推动各镇（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加油站的规划布局和建设。推动智能微电网社区全覆盖，减少传统能源的使用；推广清洁能源应用，鼓励探索分布式的能源；完善燃气供应基础设施，逐步建立以天然气为主、液化石油气为辅的燃气供应体系。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

第四节 完善智慧基础设施建设

一、积极融入大湾区 5G 信息网络布局

争取与汕头中心城区同步布局 5G 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积极衔接粤港澳大湾区 5G 信息网络布局，助推全域智慧海岛和网络融合建设水平走在全国海岛县前列。推进城乡居民点、旅游区域及重点旅游线路的宽带接入和高速光纤网络覆

盖。

二、构建智慧化旅游服务支撑体系

建立涵盖资源保护、文明旅游、安全提示、服务设施、景区游览路线等内容的旅游标识系统。升级后宅、云澳、深澳旅游服务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以旅游产业大数据分析中心为依托，云平台建设为基础的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营销体系，充实完善“一部手机游南澳”，提升南澳整体旅游服务、管理及运营，打造旅游综合服务平台。

三、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全面推进城市消防站布局建设。**根据城市新区建设和旧城区改造进程，及时制（修）订消防规划。加快推进城市消防站及配套设施建设工作；推动县镇两级政府结合实际科学优化站点布局，采用“中心站+小型站”1+N 建队模式，织密执勤站点网络，实现辖区消防救援力量全覆盖。建立消防规划执行情况分析评估机制。

——**夯实公共消防水源道路建设。**加快市政消火栓、消防车取水码头和应急消防水池等公共消防水源建设。结合给水管道、计量设施等市政给水系统建设，同步规划、设计、建设市政消防水源。建立健全消火栓建设、管理、维护机制，加大市政消火栓补建、改造力度。结合市政建设改造，及时

完成缺水区域消防水源增建计划。

专栏 6：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方向

1. 交通运输

公路工程：提升国省道品质，包括广东省滨海旅游公路汕头段南澳支线与南澳县 4A 级景区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道路。

港航工程：建设、优化码头港口，包括南澳烟墩湾邮轮港区、前江码头扩建、南澳县现代化渔港经济区。

综合交通枢纽及一体化设施：建设南澳县城停车及客运站场。

内部道路：建设龙门路（国道 G539 连接线西山至亨翔路段）道路桥梁建设及景观配套工程、龙滨路延伸段道路建设与景观配套工程、环城西路（国道 G539 连接线二期）道路建设与景观配套工程。

城市配套基础：南澳县深澳停车场及堤围路提升项目，配套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及绿化平台、安全防护、路灯等设施；定制公交及港湾式停车系统；房车基地（服务区）；汕头市南澳县环岛公路停车及服务配套系统。

2. 水利保障

排水防涝：推进县城排涝（强排站）民生工程建设。

水生态与万里碧道建设：推动南澳县重点河段碧道建设工程。

3. 现代能源体系

海上风电：推进大唐南澳勒门 I 海上风电项目。

4. 市政基础设施

全域智慧旅游：打造南澳县全域智慧旅游，总体采用云平台架构，即依托于旅游产业大数据分析中心，围绕多个应用实现管理、服务、营销智慧化。

城镇（电、信）基础设施改造工程：推进全县城镇（电、信）基础设施改造。

应急保障工程：建设南澳县深澳消防救援站。

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针对县城老旧小区道路改造及形象提升，促进文旅建设及夜间经济发展。

第七章 推动绿色发展，营造高质量生态环境

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巩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打好生态文明建设持久战，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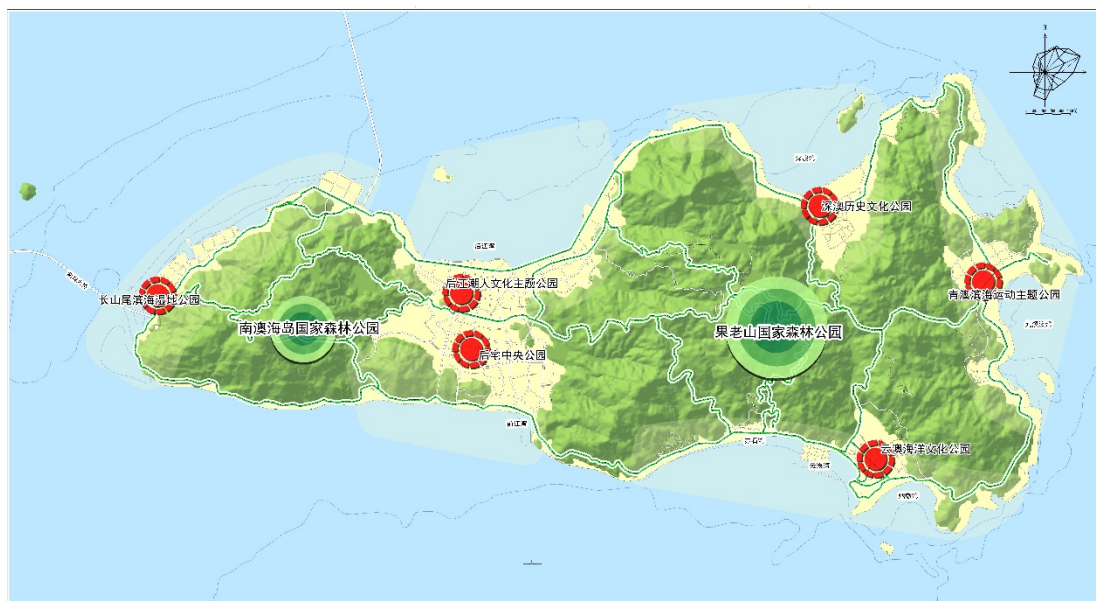


图7-1 南澳主岛生态格局图

第一节 构建海陆生态安全格局

一、推动森林资源保护与旅游功能开发

坚持生态立县，锚固优越的山海生态基底，塑造生态景观自然美，全面提升山海生态空间品质和服务功能，构建多层次、网络化、功能复合的绿色生态空间，营造人与自然和谐的生态海岛。筑牢西部山区和东部山区的整体生态安全屏障作用，严格保护山地森林生态。实施林业生态工程，增加

森林碳汇能力，对森林林相进行科学改造，塑造宜人的海岛森林生态景观。突出滨海特色，利用起伏多变的浅丘地形借势造景，传承历史文脉，滋养文化功能，打造大量健身公共活动空间。

二、提升城乡公园绿化建设水平

——**建设主题公园**。整合资源，构建完善的公园网络，围绕六大产业组团建设城市主题公园，强化生活休闲功能与生态保护功能。

——**完善社区公园体系**。围绕各个社区中心均衡布置功能复合的社区公园，优先建设社区篮球场、足球场、羽毛球场等设施，推进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推进社区游园建设，建设体育游园、社区植物园、雨水花园等公共活动场所，塑造宜人的海岛生活场景。

三、构建城乡一体的绿道网络体系

以滨海生活岸线为轴，打造滨海岸线景观轴带，拓展公众亲海岸线岸滩，构建海湾特色亲海空间。以城市绿道和滨海绿道连接公园、风景名胜、湿地、田园等主要生态空间，串联山海城林，形成系统的功能复合的绿道网络体系，强化孤立生态斑块的空间联系和生态联系，促进生态、生活空间有机融合。

第二节 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

一、推进生态环境精细化管理

统筹布局和优化提升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建立和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空间分区管控体系。努力实现由点状保护、政府单一投入向面状保护、系统修复、多元投入转变，增强维持近海海域水动力稳定、生物多样性的生态保障能力。科学合理开发海洋资源，禁止过度捕捞，构建涵盖海洋科学、发展状况和发展前景等内容在内的大数据网络，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资源和海洋生态系统。

二、系统实施生态保护修复

重点开展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生态保育工作。严禁游客进入自然保护核心区，缓冲区适度开发。建设珍稀濒危物种救助与保育系统工程，严格保护珍稀濒危特有物种及栖息地，保护并改善候鸟繁殖、越冬和迁徙生境，以及海洋生物资源、产卵场和卵育场等重要的海洋生物栖息地生境。逐步退出饮用水源保护区周边已有农业种植和经济林带，推进水源涵养林建设工程，改善水文状况、有效提升水源涵养功能。对山区村民迁出区进行生态修复工程。重点加强滨海湿地保护和生态修复，培育底栖生物群落的生存环境，吸引候鸟落

脚。

三、推进环境质量全面改善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构建碳排放和大气污染物协同防控体系，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加强水环境治理、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安全保障，实现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全面清除、重污染河流全面达标，实现近海海域水质全部达到或超过国家一类标准。大力实施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推动土地资源合理配置和集约高效利用。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负增长行动。大力处置固体废物，加强白色污染、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新污染物治理。建立覆盖城乡的环保基础设施体系。

四、建立海岛环保综合管理系统

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对海岛环境质量实施监控与严格控制，推进海滩、岩田、基本农田保护建设，严格保护“海鸟王国”生态环境。建设天地立体视屏监控系统，构建海岛环保物联网，对海岛生态环境，对垃圾分类、收集、转运情况实行网格化管控，对违规事件进行预警和分级控制，完善环境事故救援方案。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一、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

大力发展绿色产业，促进绿色消费，发展绿色金融，与珠三角、港澳地区加强低碳发展和节能环保技术的交流合作，高效推进森林康养基地项目建设，巩固近零碳排放工程示范作用，实现发展“含绿量”和生态“含金量”同步提升，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共赢局面。

二、推动产业低碳化发展

建立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推动海洋生态养殖业环节、海洋深加工业环节和涉海生产性服务业环节等低碳经济可持续生产，打造现代海洋产业链的闭合循环，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加快旅游酒店、景区、度假区、交通等应用先进科学技术节能减排，推动旅游业绿色升级，带动旅游产业以及下游产业的技术进步，提高整个旅游产业链资源生产率，促进生态旅游业低碳发展。建立绿色低碳循环的农业生产方式，科学施肥、规范农药使用，规模化畜禽养殖。推广现代农产品物流技术、无害加工保鲜技术、农产品信息交通网络，促使农产品和农资的低碳运销实现加工物流环节的节能减排。

第四节 加快绿色生态发展体制机制创新

一、建立完善自然资源管理体制

推进自然资源要素市场化，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管理制度，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补偿。主动向上学习沟通落实“推进区域间生态保护补偿试点示范，支持珠三角地区与东西两翼地区和北部生态发展区结合生态保护补偿完善对口帮扶机制”，争取在南澳实行生态补偿机制、实施“使用资源付费”政策。

二、建立陆海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机制

健全绿色发展法规政策体系，更好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提高环境治理效能。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强化环境保护、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管理，推进用水权、用能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海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构建海洋生态灾害和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体系。完善生态环境监管体制，建立健全各有侧重、更加精准的考核评价体系。

专栏 7：优化生态环境建设方向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提质升级。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对镇级压缩站及配套设施建设。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开展青澳湾国家级海洋公园生态保护配套设施建设、南澳县美丽海湾生态建设。

第八章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健全城乡统筹、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完善新型城镇化发展路径，不断提升海岛综合承载力。

第一节 构建县镇村三级联动发展体系

一、完善县镇村三级体系

构建完善县镇村三级体系。以后宅中心城区为载体打造县域综合服务中心，重点发展游客服务、商贸物流、创新研发、医疗教育等核心功能，推进市场改造升级，加强农贸市场管理，提升中心城区综合实力。以其他镇区为主要载体，以特色小镇建设为抓手，建设一批产城人文旅有机结合的城乡融合发展平台，打造城乡要素自由流动的重要节点。以现有村落格局为基础，强化各中心村、交通枢纽的社区服务功能，打造服务广大乡村的基层服务网点。

二、统筹推进定向招商

——发挥区位优势，增强招商吸引力。用好粤港澳大湾区、“一核一带一区”、海西经济区等优惠政策的“天时”，激活南澳在连接粤闽台、珠三角城市群与海峡西岸经济区的“地利”因素，发挥现有的海洋海岛、生态、旅游、对台等独特优势，主动接轨粤港澳大湾区全面开放新格局，优化投

资发展环境，提升招商引资的竞争力和吸引力。利用南澳对台“近水楼台”的地理优势和“血脉相融”的人文优势，在经贸、旅游、渔业、文化、海岛开发利用等多领域互动。

——紧扣主导产业发展需求，建立招商项目储备库。科学规划“海洋-海岛-海岸”立体旅游、无居民海岛开发、海上运动、海上旅游航线、生态休闲康养、对台经贸合作等一批特色产业项目，建立招商项目储备库，吸引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海洋经济、休闲旅游、生态环保、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生命健康、科技教育等领域项目投向南澳。紧扣主导产业发展需求和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及时捕捉重点地区产业转移信息，推动经贸合作及人文交流。积极推动政府招商与市场化招商相结合，推动招商引资规模、质量、效益同步提高。

三、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以县域为整体，推进城乡各类基础设施统筹布局和共建共享。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乡村，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挡升级，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加大对农村建设和管护资金的投入。明确土地开发收益的一定比例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加快农村基础设施产权制度改革，由产权所有者建立管护制度和落实管护责任。对准公益性设施，探

索通过财政补助、使用者付费、社会筹资等多渠道落实管护经费。对经营性设施，采用市场化方式开展建后管护。

四、统筹多方资源参与发展建设

推动资源要素向实体经济集聚倾斜，加强政、银、企合作，引导鼓励金融企业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建立创业投资引导资金，建立规范的担保机制，为中小企业筹措更多发展资金。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深化农村普惠金融试点工作，提升“互联网+渔农业+金融”服务水平。

第二节 推动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县城扩容提质

以后宅县城为载体，以后江湾填海区为战略空间拓展区，积极推进农渔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逐步形成城镇常住人口集聚分布区和观光型驻岛游客服务基地，并将生态敏感性高、人口流失特别严重、相对孤立且交通区位较低的自然村庄人口向后宅中心城区集聚。

二、强化镇域发展要素支撑

按“编随事走”“财随事走”的原则，将编制、资金向镇倾斜。除法律法规规定外，县级部门按照授权清单不折不扣支持镇行使好权力。按照事权和财权相统一的原则，推进

各镇财政体制改革，有效增加镇级财力。支持镇整合国有和集体资产资源，探索政企分开公司化经营管理模式。每年安排一定数量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各镇辖区内重点项目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到各镇设立服务点，在市财政每年补助县里的财力资金中切块设立金融奖励资金，对在镇域设立服务点、服务点新增存贷款等金融绩效指标作出突出贡献的金融单位给予奖励。

三、制定分类考核标准

根据产业基础、经济实力、辐射能力、人口规模、区位优势等综合因素，以后宅镇、云澳镇作为城乡融合发展镇，深澳镇作为农业重点镇，分类制定扶持措施和考评标准。

第三节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推进城乡环境品质提升

启动新一轮广东省县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加快环岛路沿线绿化美化、市政设施和海岛景观效果提升工作。加强农村道路规划和“四好农村路”建设。全面推进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分类引导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着力打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乡环境，打造各具特色、各美其美的“海韵乡村”。深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爱国卫生行动，建立城乡环境治理长效工作机制。

专栏 8：分类引导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1. 集聚提升类中心村。在具备一定条件和达到一定规模的情况下，按照小城镇的规模 and 标准进行规划和配置设施与服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并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支撑。

2. 城郊融合类村庄。纳入城镇的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发展和统一管理中，利用乡村的生态优势和土地成本优势，对于创新创业资源的吸引力，打造成为城郊型的创新平台和社区。

3. 特色保护类村庄。在保护特色景观、村庄格局和人文风貌的基础上，按照景区标准发展全域旅游，用市场经济手段改进特色村庄发展方式。对于撤并消失类村庄，引导村民就近转移到小城镇居住，旧村庄通过土地整理后恢复农业生产功能或发展民宿、旅游等，农地复垦指标流转，有限用于小城镇建设需求。

二、合理盘活利用农村土地

——**完善农村土地管理。**在做好历史文化保留、保护等前提下，推进拆旧复垦闲置建设用地。积极引导互换并地、统一经营、土地托管等多种模式，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宅基地及地上物权籍调查，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探索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推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完善宅基地收回程序和补偿标准，对非法占用的行政强制退出。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

——**深化农村土地股份制改革。**深化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等制度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在保障“户有所居”的前提下，支持农民以合法的宅基地使用权及农房财产

权入股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创新农村土地股份合作实现形式，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强化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政策。

——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成立集体土地整備中心。通过托管等方式，对规划为经营性建设用地的农村集体存量土地进行整合和整理开发，统一招商。通过集体土地整備中心代表村（居）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履行对承包地发包、调整、监督、回收等权能。维护土地流转秩序，依法加强对流转合同履约情况的监管和对流转土地用途的跟踪监管。

三、扶持壮大集体经济

——完善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运行机制。引导村集体经济组织健全组织架构，明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是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经营和管理的主体。积极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和组织机构代码换证工作。有序开展规范组织章程、界定成员资格完善选举机制和开展清资核产等工作，完善农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制度，落实集体成员股份收益分配权；完善农村集体经济财务管理内部控制机制，落实民主理财，规范财务公开；加强农村集体经济审计监督。

——培育和发展有活力的集体经济组织。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在依法、自愿、有偿的前提下，开

展农业合作生产。推进农村集体经济转型升级，支持村集体发展优质物业型、稳健投资型和管理服务型经济。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盘活本地自然人文资源，将资源优势转化为集体经济发展的优势。

第四节 健全城乡融合机制

一、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进一步放宽落户条件，允许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在就业地落户。逐步推开试点，完善标准，鼓励和引导当地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入城市就业和居住，让符合条件的农民和农民工有序转变为城市居民，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二、建立统筹城乡就业体系

强化包容性海岛建设，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参与社区公共活动、建设和管理。让农民群众参与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拓展就地就近就业空间。推进“互联网+就业”服务，完善城乡一体化就业援助制度，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允许在城镇常驻并处于无业的农村转移劳动者在城镇登记失业，并提供政

府补贴和职业培训服务。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推进社保转移接续便利化，促进城乡、区域、群体间保障水平合理衔接。

三、加快城乡人才振兴

——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培养造就新型农民队伍，加强乡村人力资本开发，推动农民全面发展。鼓励对农业发展有浓厚兴趣的技术能手、外出返乡人员、高校毕业生、复转军人加入新型职业农业队伍。组织实施渔民培训，提高渔民的科技素质，职业技能，经营能力，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渔民队伍。

——推进城市人才和新乡贤下乡。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推进职业资格与职称、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有效衔接，促进人才向基层一线和欠发达乡村流动。落实农村归雁计划，支持“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落实补贴、担保和税收减免等政策。吸引高学历人才服务农村，考虑给予实际的经济收益，探索科技入股、资金入股等人才加入机制，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制定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税收、住房、名誉身份等奖励政策，允许村集体经济组织探索人才加入机制，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兴业。加快与汕头市区乃至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建立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探索打造适合乡村创业和返乡创业的创业孵化基地，健全高水

平的乡村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专栏 9：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方向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动环岛南线各村庄的外立面、入村口的品质提升；重点村落的基础设施补短板及村内环境整治。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南澳县青澳片区供水工程、南澳县自来水厂改造及管网建设、汕头市南澳县纵 3 线（祥圆公路）新建工程、深澳镇大溪主流域治理建设项目。 林业生态：松林林相改造、环岛公路林地套种补植、宜林地人工造林。 水产养殖：在平屿周边海域规划使用海域面积约 2 万亩，规划建设深水网箱，配套建造养殖工作船，建设岸基码头、仓库、加工厂等配套建筑。

第九章 全面深化改革，营造公平高效营商环境

抓住汕头市作为省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试点的契机，深化营商环境、市场管理、人才培养等领域改革，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加快振兴发展提供保障。

第一节 加快营商环境体制机制创新

一、以数字化创新引领政务服务改革

——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推动全县各级政务服务事项纳入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办理，切实提高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比例，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建成纵横全覆盖、服务全渠道、事项全标准、内容全方位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落实“职能整合、流程再造”，简化办事程序，精简办事材料，推动落实网上办事，实现一门式一网式政府服务模式改革任务。整合各部门现有政务服务体系，重点推动开办企业、不动产登记、通关贸易等事项并联审批，推行集网上申办、网上审批、快递送达于一体的“零跑动”审批服务，建立“统一收件、统一出件、资料共享、

同步审批”的网上并联审批机制。

二、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加快推行商事登记全程电子化。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建设电子营业执照管理应用平台，推进电子营业执照在政务服务和商务领域的应用，实行外商投资企业商务备案和工商登记“单一窗口、单一表格”办理模式。

——进一步简化企业开办注销程序。落实“企业开办一站式服务”，将企业开办涉及的“照、章、银、税”等事项集成办理。加快推广区块链技术，实现“全天候、零见面、一键办”企业开办新模式。简化企业注销材料，支持未开业企业、无债权债务企业通过简易注销便利退出市场。

——优化公共设施接入服务。推进供电、供水、燃气、排水、通信等接入服务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实行“一站式”服务。

——不断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优化不动产登记办理流程，进一步缩短办理时限；完善房屋交易、登记、纳税信息跨部门共享机制，积极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建设。探索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户籍人口、营业执照、司法判决、公证书、婚姻登记等信息共享应用，探索扩展不动产登记“秒批”业务。

——**推进破产制度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企业破产工作协调机制，探索更加规范便利的破产程序，落实破产程序全程公开、全程留痕，监督和规范破产受理、审理司法行为，提升破产案件审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三、完善企业服务体系

——**完善企业税务服务。**进一步简化办税流程，提升税费缴纳便利化水平；贯彻落实国家降低各类型企业的税收负担政策以及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优化企业信贷服务。**优化金融信贷环境，提升企业信贷可获得性；完善金融服务平台功能，畅通企业征信信息查询机制，帮助金融机构快速研判企业信用风险；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企业信贷投放力度，创新小微企业金融产品和服务，充分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金融科技手段，用技术手段解决金融“普”和“惠”两大问题，促使新增贷款向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倾斜。

——**强化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设立融资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支持银行与融资性担保公司、再担保公司等合作，为小微企业提供贷款业务并给予风险补偿；通过新设、控股、参股等形式以及联合担保、再担保业务合作方式，发展一批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建立科学有效的风险分担机制；建设中小微企业融资对接平台，逐步实现电水气等涉企信息接入，

为金融机构向中小微企业授信提供支持，加强对企业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能力的培育。

——做好企业上规上限培育服务工作。积极鼓励、引导和培育规下限下企业上规上限入统，对规下限下和新建项目企业进行调查摸底，分类指导，重点培育。对纳入上规上限培育企业名录库的企业给予财税、融资等一系列政策支持。加强上规上限企业联网直报的相关专业培训，实现培训全覆盖。

——加大惠企政策的宣传力度。持续提高惠企政策知晓率，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组织开展产业政策进企业、进园区、进广场，多渠道开展信息宣传，推送政策信息；加强惠企政策的源头把控，提升政策的聚焦度，着力化解“政策享受难”问题，加快政策兑现流程梳理，让企业应享尽享、应兑尽兑。

第二节 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

一、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畅通企业家参政议政渠道；优化各项涉企服务，构建集政策扶持、要素配置、协调调度、精准服务为一体的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服务链；加强对优秀企业家的社会荣誉激励，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加强企业家精神的培育传承。

二、完善市场监管体制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信用监管；实施重点领域信用分类监管，实施信用风险预警和分类监管制度；严厉打击黑恶势力、非法集资、金融诈骗、制假侵权等破坏市场秩序的行为，加大联合执法力度，创造有序市场环境。

三、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完善知识产权维权平台建设，建立知识产权快速审查、确权、维权一站式综合服务工作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信用监管，健全知识产权失信主体联合惩戒机制；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提供全流程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四、全面推进营商法治化建设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创新商事纠纷解决方式，建立商事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加强中小股东权利司法保护，优化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依法维权程序，完善投诉处理机制并公开处理流程和办理情况。

五、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建立完善跨部门、跨领域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建立健全“红黑名单”规

范管理。强化文明诚信旅游联合监督，畅通投诉机制，实行游客旅游不文明行为举报和信息通报机制。建立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库，探索建立个人破产制度和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机制。

第三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一、实施“人才强岛”战略

深入实施引进博(硕)士行动计划，健全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壮大高水平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立紧缺人才清单制度，积极引进旅游业、海洋产业等技术人才，以人才汇聚推动和保障南澳综合建设。借鉴港澳吸引国际高端人才的经验和做法，建立人才激励保障机制，吸引更多的科研型、产业型、实用型、管理型人才到南澳安居乐业。拓宽国际人才招揽渠道，推动以侨引才，以多种形式的“人才驿站”为载体，积极引进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善于开拓创新的领军人才和高端经营管理人才。

二、全方位优化人才公共服务体系

建立健全“一窗受理、一条龙代办、第一时间回应”的人才服务机制，建立规范有序、优质高效人才服务通道，进一步完善住房、子女教育、配偶安置和医疗等方面的政策支持。优化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在社保转移、职称评审、课题

申报、资金奖励、职务晋升等方面给予支持。

第十章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增进民生福祉

把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城乡服务质量作为发展出发点和落脚点，以“重在提质，促进共享”为理念，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推进教育事业均衡协调发展

一、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

提高学前教育投入水平，建立成本分担机制，规范幼儿园办园，提升教学质量。加快推进后宅镇中心幼儿园、县第一幼儿园异地建设等项目进度，支持幼儿园开设托班，探索建立托幼服务一体化新模式。提高幼儿园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和科学保教能力，建立幼儿园教师专业成长机制，健全培训课程标准，分层、分类培训全县幼儿园园长、教师、保育员；进一步提高幼儿园教师社会地位、工资福利待遇，增强职业吸引力。到 2025 年，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100%；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规范化幼儿园占比 100%。

二、提高基础教育水平

——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主动对接落实“加大珠三角地区对东西两翼地区和北部生态发展区的对口帮扶力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政策，合理规划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布局，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统一标准，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统筹优化全县学校布局，提高学位供需匹配程度。

——推进教育设施标准化建设和教育资源共享。推进基础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快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工作，创建优质示范学校。探索建立县内中、小、幼结对衔接机制，将不同层次且地理位置相对集中的多所学校组成资源共享、交流合作及共同发展的协作体系。探索基础教育集团化和联盟化办学。继续实施“强师工程”，努力培养一批名校长、名教师和骨干教师。优化教育发展环境。实行县域内公办学校校长、教师交流制度，完善城乡中小学教师结对互助和任教交流制度。推进与高校合作建设“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工作，提高教师综合素质。

三、培育优质高等院校

加强与广州、深圳等粤港澳大湾区城市以及各类教育组织的合作交流，规划建设一所集产学研于一体的新型高校。鼓励职业院校与大型企业、高等院校联合办学，建设音乐、

美术、旅游管理、海洋等类型高等院校。

四、因地制宜发展职业教育

鼓励本土企业建设以培养产业技工人才为重点的职业技术院校，形成适应南澳发展需求、产教深度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结合旅游业、海水养殖业和茶叶种植发展的需要，大力开展旅游餐饮服务、水产养殖技术、潮菜烹饪技术、茶叶种植加工技术等知识培训班，继续推进“南粤家政”等培训项目，加强适合社会需求的技能人才培养，全面提高劳动者的素质和技能。积极发展终身教育，充分发挥远程教育等新型教育手段的优势，以更新知识和提高素质为重点，努力创建学习型社区，加快形成县、镇、村（社区）三级“立体化、全覆盖”的社区教育网络。

第二节 推动医疗卫生事业优质发展

一、完善医疗卫生服务网络

——构建多层次医疗服务体系。构建以县人民医院为引领，乡镇卫生院为骨干，村卫生站和个体诊所为依托的三级医疗服务体系。以布局合理、功能互补、协作高效为原则加快推进医疗卫生项目建设。加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院前急救和“120”急救体系建设。加快满意卫生院创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提升以村卫生站为主体的基层医疗机

构服务能力。

——**推进医养结合能力建设。**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医疗机构合力，提供个性化、高端化服务供给，建立高端医疗合作机制，加强特色化康养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积极与省内、市内的公立医院和养老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医护人员专业素质在康养专业技术和沟通能力方面的培训，提高南澳县医养服务能力水平。

——**加强基层医联体、医共体建设。**以南澳建设全国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试点县为契机，以云澳镇中心卫生院为试点，探索市县镇村医疗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模式。完善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之间的分工协作机制，建立健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

二、加快推进医院数字化建设

构建新型“互联网+医疗”服务模式，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实现就医流程再造。完善县域卫生信息平台 and 医疗业务监管平台，推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联网运营，积极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可穿戴设备等新技术，推动惠及全体市民的健康信息服务和智慧医疗服务，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效率。

三、深化卫生体制机制改革

——**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医保、医药、医疗“三医联动”，统筹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现代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推动医疗行业监管制度改革、推进医师执业注册和管理方式改革，盘活医疗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办医，引导社会医疗机构向专科医疗机构转型升级，创新服务模式；开放医疗服务市场，将符合条件的社会办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推动医保医药制度改革。完善不同级别医疗机构医保差异化支付政策，建立以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为基础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健全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机制，构建现代药品供应链体系；加强医药价格监管，建立价格监测和预警机制。

——**构筑母婴健康保障体系。**加强妇幼等重点人群健康保障，完善妇幼信息网络建设。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保健救治能力，畅通转诊救治绿色通道，提升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完善协调保障机制。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重大传染病的防控，完善早期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协同监测机制。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优化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形成符合南澳实际的部

门联动统筹管理、点片结合专业管理的工作机制。

四、加强医疗专业队伍建设

大力引进粤港澳大湾区及台湾的名医（科）、名院、名诊所等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积极引进一批高级医疗、保健和养生机构，满足居民和旅游业发展的需求。加强与大湾区相关医院联合培养产科、儿科、精神科等科室医疗卫生人才，建立医学人才培养体系，优化医疗卫生人才结构，密切医学学术交流。完善基层医疗卫生人才使用、管理和评价机制，稳步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收入和保障水平，稳定和优化基层医疗队伍。

第三节 推进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

一、完善文物保护机制

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保护方针，建设覆盖全县的文物安全监管联动机制。坚持政府主导、多元投入，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的积极性，采取向社区工作站购买服务等方式，全方位加强辖区文物巡查保护力度。

二、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布局

以县文化馆、县海防史博物馆和县图书馆为标志，以镇

级文化站为节点，以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末梢，打造较高水准和辐射能力的公共文化服务平台体系，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结合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布局，完善智慧书吧等分布式文化设施建设，形成布点均衡、功能齐全的文化设施网络。加快推进村史馆建设，实现全县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进一步提升。鼓励县海防史博物馆等单位开发文化创意产品，推动文物展示利用方式融合创新，激发博物馆创新活力。打造“未来图书馆”、“水下博物馆”等网红文化地标，成为海岛先锋生活试验场，成为南澳海岛旅游打卡目的地。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机构数字化建设，探索发展智慧博物馆，实现公共文体资源数字化共享及多终端应用开发。

三、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合理布局和推进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建设，适度增加海上运动等专项特色运动场所，将南澳打造成为更专业的国际赛事比赛区和训练基地。充分利用市政公园、公共绿地及乡镇空置场所，加快布局更多、更便捷的小型篮球场、绿道休闲体育驿站、生态体育活动站点等社区便民体育设施。发展参与面广、社会影响大的田径、游泳、篮球等体育项目，提高全民参与度，创建运动健身模范县。加强乡镇健身组织和社区服务体育健身站（点）建设，建立健全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体系，实现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全覆盖。探索建立国民体质

监测网络，引导全民参与健身。

第四节 实现民生保障水平全面提升

一、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巩固全面脱贫成果。**有效衔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推动脱贫攻坚政策、机制、资金、项目整体纳入乡村振兴战略，谋划“造血型”产业和项目，促进人民增收致富，努力提高小康成色；建立长效扶贫攻坚机制和防返贫动态监测机制，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增强低收入群众自身发展能力。

——**规范完善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强化社会保险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残疾人生活保障等制度的配套衔接，实现对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严格落实民生政策，建立和完善救灾救济、社会福利工作机制，全面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完善特殊群体保障机制。**建立完善发现、报告、处置、关爱工作机制，保障老年人、残疾人、精神病患者等特殊群体权益。加强老龄科学研究，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完善普惠型高龄老人津贴制度。培育发展养老新业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建设老年大学，发展智慧智能养老产品和服务。完善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体

系，促进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二、保障妇女儿童基本权益

——**加强妇女权益保护**。推动妇女平等参与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管理。完善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咨询机制，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医、就学、就业、社会保障、婚姻家庭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权利和机会，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和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待遇，提高妇女参与决策管理水平。加强妇女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生育关怀、社会福利、法律援助、心理健康等工作。完善各级分性别统计制度，制定和落实重大公共事件中加强妇女特殊保护的相关政策措施。

——**健全儿童保护与服务体系**。加强学校性别平等教育工作，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提升儿童食品用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儿童伤害及遭受暴力防控、监测机制。加强儿童网络保护，加强留守、流动、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加快儿童福利机构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建立健全各级儿童统计制度。

——**加强儿童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多元化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在新建居住区规划建设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婴幼儿照护、母婴室等配套服务设施和安全设施，与住宅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完善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

区无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鼓励利用农村公共服务设施、闲置校舍、闲置办公场所等资源，以委托或购买服务的方式支持非营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开展服务。

——**建立家庭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完善促进男女平等的家庭政策体系，推动完善生育支持、儿童养育教育、赡养老人、特殊家庭救助关爱等政策。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三、落实社会保险一体化全覆盖

健全覆盖全县、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政策，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覆盖成果，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加快推进养老保险城乡一体化。深化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加快整合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城乡一体的社会医疗保险，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互补衔接。全面完善工伤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工伤预防长效机制，完善工伤康复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探索发展补充保险，促进商业保险与社会保险衔接，积极发展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四、完善住房长效保障机制

完善“分层次、多渠道、广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增

加保障性住房供给，重点确保低收入困难群体、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人员、孤老病残人员、复员退伍军人、见义勇为人员等优先轮候分配公租房。安排一定比例的保障性住房解决困难军人的住房问题。逐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范围，将符合一定要求的外来务工人员与新就业人员纳入南澳县住房保障对象范围内。利用“三旧改造”项目配建廉租房，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数量，引导社会资金参与保障性住房的建设运营。增强保障性住房选址科学性，完善保障性住房周边商贸、交通、公共服务等综合配套设施建设，提高住房保障水平。

五、大力发展公益慈善事业

培育和发展慈善组织，健全慈善组织的法人治理制度，创新全民慈善教育和宣传方式，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倡导全民慈善意识，提升社会救助的公众参与程度。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慈善事业，探索建立慈善捐赠的激励制度，完善慈善募捐的管理监督机制。健全慈善事业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服务对接机制，推行政府资金公益创投制度，建立政府引导、社会实施、公众参与、专业运作的慈善事业发展体系。

六、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创业

——大力培育新的就业增长点。发挥中小微企业就业主渠道作用，积极扩大就业容量。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把扩大就业纳入绩效评估范畴，重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贫困户、复退军人等群体就业。在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聘中，安排一定指标，精准招录退役大学生士兵（含退役后取得学历）。留足事业编制，解决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扶持自主创业就业。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实施创业带动就业战略。推广订单培训和校企合作，帮助新成长劳动力、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等实现素质就业、技能就业。实施创业带动就业战略，加强对各类新就业形态的支持，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促进劳动者自主创业。

——建立失业保险与促进就业联动机制。探索实施享受失业保险待遇与职业介绍、职业培训等“一站式”服务模式，畅通失业保险与就业信息共享渠道。

七、普遍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让更多普通劳动者通过自身努力进入中等收入群体。完善工资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和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建立健全科研、技术、管理等人才

薪酬激励机制。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加快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着力提高低收入者收入，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改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

第五节 保障社会安全稳定发展

一、健全公共服务管理体系

健全县（区）、乡镇（街道）、社区（村）的三级社会保险管理服务网络。健全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完善社区服务网络，加强社区福利设施建设，推进智慧社区建设。

二、完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机制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全面促进社会融合，不断拓展外来人口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方法，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推动社会治理重心

向基层下移，向基层放权赋能，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

三、推进依法治县

——**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行政权力清单制度。严格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坚持政务公开，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健全完善网上办事大厅办事范围和职能，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和内容建设，依法依规、详细全面公开信息。强化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健全行政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实现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无缝对接。

——**着力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构建阳光司法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司法、仲裁、人民调解的联动作用，加强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着力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和法治信访。完善司法救助制度。

——**大力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建立党委统一领导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机制，完善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将法治教育纳入教学评估和考核

的重要内容，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制度化、法治化。到 2025 年，建成至少 1 个以上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宣传教育内容。加强基层法治文化设施建设，积极推动社区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

四、抓实国防动员和民兵建设工作

——**加强国防动员工作。**常态化组织经济动员、交通战略、人民防守、国防动员综合性演练。将各层次、各要素、各专业融为一体，练指挥、练谋略、练战法、练协调、练保障，突出指挥编组、指挥流程、信息传递研练，全面检验和提升国防动员训练与动员准备质量，提高联合指挥、联合应急、联合动员、联合保障能力。

——**抓实民兵建设工作。**坚持以任务所需、人员编实、专业对口为标准，进一步优化基干民兵队伍结构。着眼有效遂行任务，抓好女子民兵连、民兵应急连和海上维权连等基层民兵分队建设，定期展开专攻精练，不断提高遂行应急应战任务能力。

五、统筹安全与发展

——**完善监测预警体系。**建立健全自然灾害与生产事故风险监测评估会商机制，建立预警信息统一发布机制，完善

分工合理、职责清晰的自然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运用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形成县域综合风险区划图和主要灾种区划图，并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城乡建设、产业发展等领域。

——**加强预案体系建设，强化救灾保障能力。**健全灾害救助预案体系，完成自然灾害救助、防汛防旱防风防冻、森林火灾等各类预案修订，形成县、镇（管委）、村（居）三级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推进防灾减灾工程建设，建设县应急指挥中心。推进各级应急避难场所、救灾物资储备库、消防站建设，完善应急物资保障，配齐配足设施设备，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宣传教育，建设南澳县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教育基地。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工作。

——**推进自然灾害防治工程。**完善林业部门森林防火体系，完善镇村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提升森林火情早期能力。抓紧薄弱隐患水利工程治理、森防蓄水池建设，加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按照“加强管理、分级负责”的总体原则，高效、有序地防控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建立健全应对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紧急防控体系和运行机制。完成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目标任务，年度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千分之四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 90%以上。

——**保证粮食、食品安全。**把握粮食安全战略部署的重要内涵，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提高

粮食安全风险管理能力，启动智能化粮库建设，提升粮食仓储管理水平。完善食品安全法规制度，健全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大力推进标准化生产，督促企业严格实施生产过程控制，完善食品安全全程控制和可追溯制度，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推进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和外部环境依然严峻的形势，时刻紧绷防范潜在风险这根弦，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落实好常态化防控措施，强化重点人群管控，抓实重点场所防控，加强压力传导、社会宣传，强化常态监督，切实履行职责，全力疫情防控准备工作。

专栏 10：加强社会民生服务方向
教育设施：加快推动幼儿园、小学、职业教育学校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医疗卫生：建设南澳县应急医疗救治服务中心。 社区综合服务：推进社区综合服务楼建设，配套社区老人活动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公共体育活动场所。 文化体育场馆：推进佳兆业航运集团前江湾项目、后宅镇后江文旅综合体、南澳县社区文旅商业综合服务中心、南澳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汕头市南澳县国际海岛森林康养基地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南澳 I 号”文化旅游项目、南澳县白鹭全民体育健身广场、南澳县文化广场改造工程。 重要商品物资储备：建设粮食储备智能仓库。

第十一章 强化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发挥党组织在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对党的政治忠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常抓不懈。坚持“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时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各级党委(党组)领导干部要当政治上的明白人，做到心中有党，自觉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

第二节 建立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充分发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加强县发展规划与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的有效衔接，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强化规划实施管理，推动规划基础信息互联互通、归集共享。各部门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发展导向、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等，结合各自实际，做好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强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配合。

第三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制定计划，明确实施主体。按照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纳入各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计划，落实各镇（区）、各部门，按照规划细化工作分工，明确工作责任，逐年逐项落实目标任务。

强化要素保障。加强劳动力、资金、土地等要素对规划实施的保障作用，完善土地资源配置和空间布局，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优先满足民生保障、重大基础设施等领域的资金、土地需求。

第四节 建立科学合理考核机制

强化对规划有关民生改善、资源节约、生态环境、社会环境和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完善规划年度考核和中期评估制度。积极探索创新公众参与形式，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

附件：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合计（41项）				1976860	116700	1852430					
一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1项）				4530	100	4400					
(二)	数据中心											
1	南澳县全域智慧旅游建设项目	总体采用云平台架构，即依托于旅游产业大数据分析中心，围绕多个应用实现管理、服务、营销智慧化。	新开工	2020-2022	4530	100	4400	财政资金	无建设用地需求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二	制造业领域				0	0	0					
三	现代服务业领域（3项）				65400	17000	48400					
(三)	商务服务项目											
2	进口商品（台湾商品）展示中心	重点规划建设对台小额贸易商品展示中心，形成商品展示、直供、物流、配送一条龙的服务，建立全方位服务管道。同时建设仓储物流基地、文化创意园、博物馆及高端居住区、酒店、餐饮、休闲娱乐设施等，打造一个集商贸、文化、居住养生、旅游、购物、休闲于一体的两岸交流合作平台。	新开工			0						南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五)	商贸物流项目											
3	南澳县冷链物流中心基地	建设冷链物流园1座，包括占地3750平方米四层冷库一座，库容2万吨。占地1300平方米二层制冰冰厂1座，冷库制冰能力为100—150吨/天，储冰能力2000吨。同时配套建设产品展示区、交易市场等。	续建	2020-2022	20000	10000	10000	企业自筹	已落实		南澳县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南澳县供销合作联社
(七)	旅游发展项目											
4	南澳县旅游管理服务基地填海工程	位于南澳岛长山尾片区。拟建设南澳县旅游管理服务基地，包括旅游管理服务中心（游客应急保障中心）、公共停车场、电动汽车客运中心、新能源充电桩等。通过围填海形式形成陆域面积约为37.49万m²，陆域回填方量约217.97万m³。水工建筑物均为护岸，拟建护岸总长2358.1m，护岸顶高程4.5m。	续建	2020-2021	45400	7000	38400	政府投资	已落实	汕头市“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	南澳县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管理中心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四	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领域（7项）				666000	0	666000					
(二)	公路工程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2)	国省道项目											
5	广东省滨海旅游公路汕头段南澳支线	包含南澳大桥及南澳县环岛路，长度约 72.4km；海岸线 77km，慢行道长度约 61.9km。	新开工	2023-2025	447000	0	447000	财政资金		汕头市“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6	南澳县4A级景区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道路设施品质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建设41公里，路面加铺沥青，对沿线标志牌、路面标线、路灯、边沟、防撞栏改造提升。	新开工	2021-2025	49000	0	49000	财政资金	无建设用地需求		南澳县公路事务中心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四)	港航工程											
(1)	港口码头项目											
7	南澳烟墩邮轮港区	建设成为邮轮停靠港。	新开工		100000	0	100000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8	前江码头扩建项目	对泊位、港口仓库物流等配套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新开工		20000	0	20000				南澳县港口事务中心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五)	综合交通枢纽及一体化设施											
9	南澳县城停车及客运站场项目	建设公交客运站、停车位及物流快递集散中心的配套设备设施。	新开工	2021-2025	10300	0	10300	财政资金	尚未落实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10	定制公交及港湾式停车系统	定制充电式公交车200辆及港湾式停车系统。	新开工	2021-2025	6000	0	6000	财政资金	尚未落实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11	汕头市南澳县环岛公路停车场项目	环岛公路新建2个服务区。新建7个驿站。建设场地89.5亩，新增约4000车位，主要建设内容为停车场配套充电桩，5G智能停车系统(前置预示)，配套港湾式公交站亭、公厕、便利店及管理房。服务区增配换乘中心、餐饮及购物中心。	新开工	2021-2025	33700	0	33700	财政资金	尚未落实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五	现代能源体系领域（1项）				507700	80000	420000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一)	海上风电项目											
12	大唐南澳勒门I海上风电项目	35台7.0MW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配套海上升压站、陆上开关站。	续建	2020-2022	507700	80000	420000	企业自筹		广东省海上风电发展规划（2017-2030）（修编）	大唐汕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澳县发展和改革局
六	现代水利基础设施体系领域（2项）				85500	8000	77500					
(三)	农村水利建设项目											
13	南澳县渔民转产转业科研培训基地填海工程	位于南澳岛长山尾片区。拟建设南澳县渔民转产转业科研培训基地，包括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海产高技术中试基地、渔业科研培训基地、海峡两岸渔业科技合作示范中心等。通过围填海形式形成陆域面积为37.3万m²，陆域填方量约199.64万m³，水工建筑物均为护岸，护岸总长2846.7m，护岸顶高程4.5m。	续建	2020-2021	51700	8000	43700	政府投资	已落实	汕头市“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	南澳县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管理中心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四)	水生态与万里碧道建设项目											
14	南澳县重点河段碧道建设工程	包括：东畔大坑、西畔大坑、深澳大坑、青澳大坑、云澳大坑、羊屿大坑、九溪澳大坑等碧道建设工程。	新开工	2021-2025	33800	0	338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水务服务中心	南澳县农业农村局
七	城市更新领域（6项）				76020	8100	67920					
(一)	城市公共基础设施											
(1)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15	龙门路（国道G539连接线西山至亨翔路段）道路桥梁建设及景观配套工程	道路全长1526m，设计车速50km/h，道路标准宽度为26-32m。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桥涵、管线、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地下主要埋设雨污分流排水管道、供水管道、预埋燃气管道、强电弱电管线等。	续建	2020-2021	16100	8100	8000	财政资金	已落实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16	龙滨路延伸段道路建设与景观配套工程	道路全长774.985m，设计车速50km/h，道路标准宽度为32m。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工程内容包括道路、管线、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地下主要埋设雨污分流排水管道、供水管道、预埋燃气管道、强电弱电管线等。	新开工	2021-2023	8860	0	8860	财政资金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	环城西路（国道G539连接线二期）道路建设与景观配套工程	道路全长989m，设计车速50km/h，道路标准宽度为32m。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工程内容包括道路、管线、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地下主要埋设雨污分流排水管道、供水管道、预埋燃气管道、强电弱电管线等。	新开工	2021-2023	11160	0	11160	财政资金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排水防涝											
18	县城排涝（强排站）民生工程	建设一座排水量12m³/s 的雨水强排站。	新开工	2021-2025	4900	0	49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六)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9	城镇（电、信）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各镇、管委（电、信）基础设施改造。	新开工	2021-2025	7000	0	7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南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汕头市南澳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对县城老旧小区部分路段雨污管网铺设，路面修复改造，三线落地改造，立面景观提升，灯光亮化，绿化改造，挖掘文化创意，休闲步道建设等，主要涉及县城光明路、崇文路、隆澳大街、金龙路、后江文旅综合体等。	新开工	2021-2025	28000	0	28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八	生态环境建设领域（2项）				7450	0	7450					
(一)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二)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21	县城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项目	各镇、管委压缩站及配套设施建设等。	新开工	2021-2023	3000	0	3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南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三)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22	南澳县美丽海湾（青澳湾）生态建设项目	建设海岛生态维护便道2200m、沙滩垃圾清理整治长度2000m、入海河口整治2处，两侧拦潮堤改造修复800米及铺设截污管1035米。	新开工	2021-2023	4450	0	4450	财政资金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南澳分局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南澳分局
九	农业农村建设领域（5项）				92260	3500	88760					
(二)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3	南澳县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带（环岛南线）建设工程	1. 环岛南线各村庄的外立面、入村口的品质提升项目。2. 重点村落的基础设施补短板及村内环境整治项目。	新开工	2021	13500	0	13500	财政资金	已落实		南澳县乡村振兴指导服务中心	南澳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三)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4	南澳县自来水厂改造及管网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北面坑自来水厂改造、管网铺设、供水智慧水务系统以及南澳森林公园供水系统改造等四项建设内容。	新开工	2020-2021	6500	3500	3000	财政资金	已落实		南澳县水务服务中心	南澳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25	汕头市南澳县纵3线（祥圆公路）新建工程	起点云澳镇蒲姜坑，终点羊屿屿北工业区，起终点均与环岛公路相接，全长约15.4公里。	新开工	2021-2025	35000	0	35000	财政资金	尚未落实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南澳县交通运输局
(四)	林业生态项目											
26	汕头市南澳县林相改造项目	692.6公顷松林林相改造、环岛公路两旁1km可视林地套种补植、宜林地人工造林68.73公顷。	新开工	2021-2025	11780	0	11780	财政资金	尚未落实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六)	渔港建设项目											
27	广东省南澳县渔港经济区（云澳中心渔港）项目	本工程为广东南澳县云澳中心渔港升级改造工程。本期工程拟建主要内容包括：渔业码头、2000吨级码头（执法船、冷藏船）、环港道路、护岸、防波堤、休闲观光设施、渔港管理中心、港池航道疏浚、水产品交易流通中心等。	新开工	2021-2025	25480	0	25480	财政资金			南澳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南澳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十	民生保障领域（14项）				472000	0	472000					
(一)	教育项目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28	广东粤东技师学院旅游学院	位于后宅镇羊屿村亨翔片区，建设广东粤东技师学院旅游学院。	新开工	2021-2025	85000	0	85000					南澳县教育局
29	南澳县第一幼儿园异地重建	建设南澳县第一幼儿园，建筑规模约6000平方米。	新开工	2024-2025	3000	0	3000	财政资金	需新增建设用地8亩	汕头市南澳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16-2030）	南澳县教育局	南澳县教育局
30	后宅镇隆西小学（暂定名）	建设后宅镇隆西小学（暂定名），九年一贯制学校。	新开工	2024-2025	3500	0	3500	财政资金	需新增建设用地10亩		南澳县教育局	南澳县教育局
(二)	医疗卫生建设项目											
31	南澳县应急医疗救治服务中心	拆除原有建筑物2926平方米。新建1栋4层建筑，规划总建筑面积为6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扩大县传染病集中收治容量、加强重症监护病区（ICU）建设、隔离区观察场所、传染病检测、医疗应急救治物资储备仓库等。	新开工	2021-2025	7500	0	75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人民医院	南澳县卫生健康局
(三)	养老服务建设项目											
32	南澳县后宅镇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约18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3600平方米。计划建筑一栋社区综合服务楼，配套社区老人活动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公共体育活动场所等内容。	新开工	2021-2023	3000	0	3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五)	文化场馆建设项目											
33	佳兆业航运集团前江湾项目	陆域部分建设面积近15000平方米，包含运动员休息间、理疗室、器材室、会议室等内容；水上港池部分包含498米的防波堤及65个不同尺寸的港池泊位。	新开工	2021	13000	0	13000	企业投资	已落实		佳兆业航运文体投资（汕头市南澳县）有限公司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34	南澳县社区文旅商业综合服务中心	该项目的功能主要由体育、商业和住宅三大职能设施组成，内容以全民健身和时尚运动为主题，体育设施达到专业训练标准。引入体育零售、运动健康、体育培训、餐饮、娱乐等综合性配套商业体，形成城市体育主题社区。	新开工	2022-2025	100000	0	100000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35	南澳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	包含游客咨询中心、生态停车场、集散广场、景区大巴换乘站、星级厕所、景观游园等文化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及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配套设施建设。	新开工	2021-2025	20000	0	20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36	汕头市南澳县国际海岛森林康养基地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包括空气负离子养生馆、植物精气养生馆、森林心里咨询室、文青走廊、历史隧道、森林食疗、森林药疗等康养内容，配套建设森林浴、温泉浴、心理调节、森林康养中心等服务设施。	新开工	2021-2025	80000	0	80000	财政资金+社会资金				南澳海岛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委员会
37	“南澳Ⅰ号”文化旅游项目	围绕“南澳Ⅰ号”明代古沉船主题，打造集“南澳Ⅰ号”水下博物馆、水下餐厅以及浮潜项目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旅游项目。	新开工	2021-2025	120000	0	120000	社会资金		汕头市“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38	南澳县白鹭全民体育健身广场	1. 计划在白鹭生态公园的北偏西方向，修建一座综合训练馆，配套相关设施。2. 将现有环湖观景步道改造拓宽成2公里左右的自行车训练骑行道，同时在旁边修建市民慢跑健身步道。3. 根据白鹭公园的地形特点，环湖水域，规划修建具有经营性的商业运动场地。4. 项目建设按“平灾结合”要求进行设计，在面对各种突发疫情灾害时，可作为应急庇护场所，开辟为方舱医院使用。	新开工	2021-2025	15000	0	15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39	南澳县文化广场改造工程	规划用地面积10987.865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8958.8平方米，车位278个。包括时代欢腾广场、露天剧院广场、树池、表演舞台及配套用房、长凳、休闲小径特色廊架、小车及摩托车停车位、地下车库等，作为人防应急庇护所。	新开工	2021-2025	10000	0	10000	财政资金				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六)	应急保障工程项目											
40	南澳县深澳消防救援站	拟建设一级普通消防站，规划用地面积5333平方米，建筑面积：4460m²，配套消防车辆及消防装备器材。	新开工	2021-2023	3000	0	3000	财政资金	已落实	南澳县消防专项规划（2017—2035）	南澳县消防救援大队	南澳县消防救援大队
(七)	重要商品物资储备项目											

南澳县“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预计到2020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资金来源	建设用地落实情况	列入专项规划名称	建设单位	管理责任单位
41	南澳县粮食储备智能仓库建设工程	地块整体规划用地面积 35706.68平方米, 拟建设粮食储备智能仓库项目, 总建筑面积9532 平方米, 库容2.5万吨。其中粮食储备智能仓库7356平方米, 制氮机房、配电房168平方米, 机械库、机修器材库576平方米, 地下泵房及水池480平方米, 管理用房931平方米, 门房21平方米。同时配置空调通风设备、电气、排水、综合布线及粮食储备工艺设备一批等。	新开工	2021-2023	9000	0	9000	财政资金	已落实		南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南澳县发展和改革局